

年

卷

期

4

3

第

第

已往

航

業



物

第四卷

第三期

SHIPPING MONTHLY

VOLUME 4. NUMBER 3.

PUBLISHED BY THE CHINESE STEAMSHIP OWNERS' ASSOCIATION, SHANGHAI.

OCTOBER 15, 1936.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一一八號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廿五年拾月十五日出版

本期要目

論轉口稅不裁撤為航業衰頹之 極大原因.....	嗜壺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馮叔農譯
船壳連續損失與未修損失計算之方法.....	魏文達
船舶貨運概況(二十五年八月份).....	本會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未完).....	編者
國內各埠煤炭運費升降比較表.....	編者

上海輪船業公會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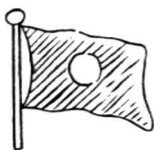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五日出版

CHINA MERCHANTS' S.N.C O., LTD.
HEAD OFFICE: SHANGHAI

NO. 9, THE BUND

輪
船

總
局



電
話

分
局
代
理
處

長江線... 江安 江順 江華 江新 江裕 建國 江靖 江大
 江天 快利 峨嵋
 海元 海亨 海利 海貞 新江天 遇順 海晏
 廣利 安興 (租船)
 南洋線... 新銘 新豐 海瑞 海雲 泰順 嘉禾 同華
 北洋線... 公平

上海黃浦灘路九號

又福州路一七號

國
營
招
商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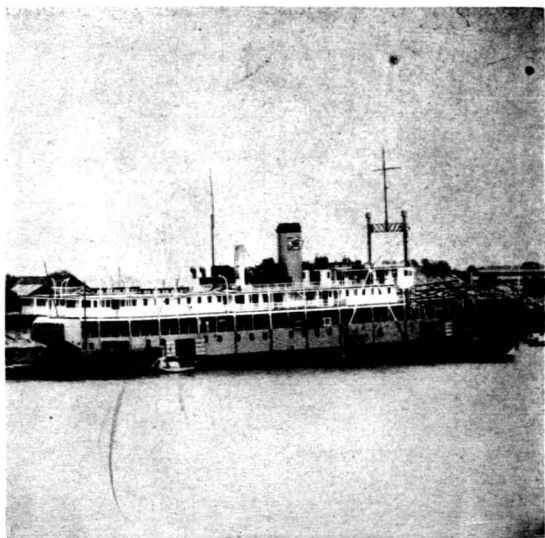
一一五八三至
一一五八九號

電報掛號八九六九

鎮江 南京 蕪湖 大通 安慶
 九江 漢口 長沙 沙市 宜昌
 重慶 寧波 溫州 福州 廈門
 煙台 龍口 天津 廣州
 汕頭 香港

水陸
聯運
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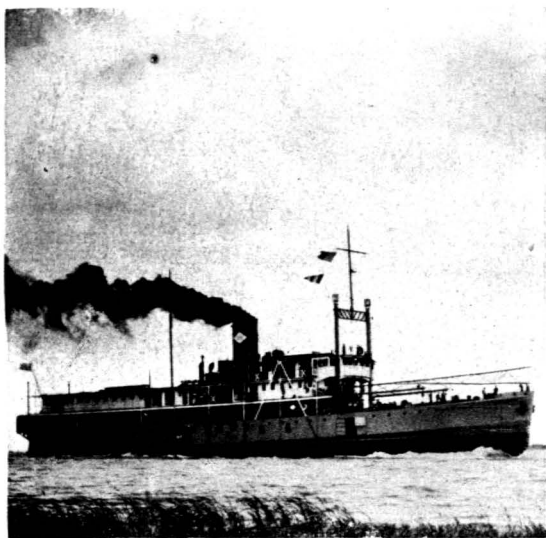
隴海路 膠濟路 平漢路
 津浦路 京滬路 滬杭路
 北甯路 南潯路 江南路



本會會員民生實業公司本新輪女處航攝影

民本輪簡要說明

造船廠	海軍江南造船所
總噸數	一四六四·四五
淨噸數	八五九·四六
船長	二二一呎
船闊	三三呎
船深	一一·五呎
吃水	九·五呎
馬力	三五〇〇匹
速率	一六·一七浬
起重機	起重一五噸
吊貨桿	二只
貨艙	六所
油艙	八所
客艙	一二二人
容棉紗量	三五〇〇件
容油量	一八〇噸
航式	流綫型
處女航	二五·九、一五、



本會會員民生實業公司元新輪航女航攝影

民元輪簡要說明

造船廠	海軍江南造船所
總噸數	一四六四·四五
淨噸數	七八三·四四
船長	二二一呎
船闊	三三呎
船深	一一·五呎
吃水	九·二呎
馬力	三〇〇〇匹
速率	一四·八〇浬
起重機	起重一五噸
吊貨桿	二只
貨艙	二所
油艙	八所
客艙	一二二人
容棉紗量	三〇〇〇件
容油量	七五噸
舵式	流綫型
航女	二五、九、二九、

成 立 民國三年

資 本 國幣二百萬元

總公司地址 上海廣東路九十三號

電 話 一二九五〇……八……九

電報掛號 三(〇〇〇五)

分公司及代理處 鎮江 南京 蕪湖 安慶 九江 漢口 長沙 沙市 宜昌 萬縣 重慶 寧波 鎮海 龍山 定海 福州 廣州 青島 天津



上海三北輪埠股份有限總公司

輪 船 三十艘 拖船五艘 駁船十二艘
噸 數 五二、〇八二總噸

船名及航綫

長江綫 { 長興 明興 新寧興 醒獅 松浦 清浦 新浦(以上滬漢)
 { 長安 德興 鴻元 鴻亨 鴻利 鴻貞 (以上滬湘)
 { 三北 壽昌(以上滬宜) 永嘉(滬揚)
 { 武康 永康 餘杭 楊安 宜安(漢湘宜)

川江綫……富陽 富華(宜渝)
南洋綫……寧興(滬甯) 萬家 靖安(以上滬閩) 鎮北 姚北(以上甯定)

無固定綫……伏龍 鳳浦 衡山 龍山 明山 華山 嵩山

獨資企業歷史悠久之造船廠

創始於清光緒四十年

船塢製造廠：

浦東白蓮河口

電話：

浦東十三

營業所：

南市外馬路二一四號

電話：

市區二一三四五

召 遺



旗 幟

公茂機器製造廠

浦東白蓮河口

總經理

北京路五〇六號平安

協記總局

電話

特區九一五二一

電報掛號

六九六一

現有設備

船塢一所可容二六〇呎長船舶
滑軌一行可拖二〇〇噸船舶
機器設備可修造三〇〇呎船舶
造船台地可建三〇〇呎船舶
浦江沿線可繫江海輪五艘

業務項目

造船工程 造機工程
鍋爐工程 電機工程
電鍍工程 結構工程

歷史成績

建造遠洋線新平安鋼輪
建造申台線大華鋼輪
建造甬甌線新寶華鋼輪
建造通揚線大通鋼輪
重建長虹民聯川江輪

延泰工程公司

電鍍工程

北京路持話電 總路五九區 經路五九區 號六一五

南營市 浦軍國貨路四十七號(南街口)
電話 三七二一

延泰 乃

新興的

電鍍工業！

馬達弧光

養氣發力

機械新穎

水陸兼備

專家管理

定價克己

如蒙惠顧

無任歡迎

本刊徵稿簡例

本刊除請航業專家從事撰編外如蒙海內外同文專門學者惠賜鴻文專著實所歡迎茲定投稿簡例如下

(一) 本刊所載如論說譯述專載法規航訊雜俎各門皆可投稿而於學術調查統計等最為需要惟投寄各稿無論何門皆以有關航業者為合格

(二) 投寄之稿或自撰或翻譯不拘文言語體均請繕寫清楚(勿用鉛筆)加以標點符號如係翻譯之稿須於稿尾註明原文書名及該書出版時日如能將原文附寄以便檢對尤所歡迎(文內如何署名悉聽自便)

(三) 投稿一經登載按字數多寡酌給酬金(或酌贈本刊若干期)撰文每千字自一元至十元譯文每千字自半元至五元如有精深發明或長篇重要著作更於酬金外特別優待

(四) 投寄之稿本刊有刪改及取舍之權

(五) 投稿中如有疑義或斟酌之處經本刊致函商詢投稿者必須從速明白答覆

(六) 所投之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惟經投稿者預先聲明并付足寄還原稿之相當郵費者不在此例

(七) 投稿者須書明真實姓名及地址並加蓋圖章於稿上方得享有酬金權僅有姓名地址而不蓋圖章者以卻酬論

(八) 酬金自文稿登載後隔一個月向本刊編輯室領取並須校核名章

(九) 經人揭發抄襲之稿或疵謬不合原文之稿經證明屬實者取銷其酬金

(十) 稿寄上海廣東路九十三號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

MOW CHANG ENGINEERING & SHIPBUILDING WORKS,

SHANGHAI.

昌 茂
廠 船 器 機 造 製

本廠專製各種機器及
大小輪船、鍋爐、橋
樑、鐵工、電機、木
工、並可代客設計一
切工程、倘蒙
顧賜、請用電話通知
、即當派人接洽、定
價格外克己、
廠 址 南 市 機 廠 街 口
電 話 南 二 三 三 三 四
事 務 所 中 匯 大 樓 四
三 二 號
電 話 八 四 六 八 六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廣告索引

國營招商局	封面裏頁
三北輪埠公司	插圖後
公茂機器製造廠	徵文前
茂昌製造機器船廠	目錄前
祿記船務經紀行	譯述後
安通製造機器船廠	全載前
中興煤礦公司	專載前
安泰五金號	專載後
合昌蓬行	調查前
錦和五金號	調查後
振和油漆公司	法規前
天津航業公司	法規中
茂林五金旗帆行	全載前
順昌製造機器船廠	全載前
昌文印刷所	全載前
政記輪船公司	航務前
義昌盛五金號	會訊前
大達輪船公司	附錄前
大通(仁記)航業公司	全錄前
寧紹商輪公司	封底前頁
聯安航務公司	全載前
時事新報	封底裏頁
中國船舶保險聯合會	封底外頁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目錄

二十五年十月十五日出版

插圖

本會會員民生實業公司民本新輪處女航攝影
本會會員民生實業公司民元新輪處女航攝影

論說

論轉口稅不裁撤爲航業衰頹之絕大原因

嗜壺

譯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馮叔農譯

專載

船壳連續損失與未修損失計算之方法

魏文達

調查

船舶貨運概況(二十五年八月份)

本會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未完)

編者

目錄 第四卷 第三期

統計

國內各埠煤炭運費升降比較表

編者

法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值更員核發合格證書章程

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第三項條文

會務

本會會務概要(二十五年一二三月份)

本會

航訊

一月來之航訊(二十五年九月份)

本會

附錄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章程

本會

本會會員廣告之一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

地址 廣東路九三號 電話 一六〇五二 電報掛號 一三四七(宏)

會員 六十六家(江海輪會員五十六家 內河小輪會員十家)

執行委員 沈仲毅、朱志堯、杜月笙、陳順通、汪子剛、李志一、馮又新、

林熙生、方椒伯、羅廉臣、黃佳秋、

常務委員 沈仲毅、馮又新、林熙生、

主席 沈仲毅、

監察委員 虞洽卿、袁履登、王伯芬、李子初、陸伯鴻、陳幹青、徐忠信、

財務委員 李志一、黃佳秋、 秘書長 楊猶龍、

三北輪埠公司

地址 廣東路九三號 電話 一二九五八·九·〇

總經理 虞洽卿 副經理 李志一

輪船 十九艘 伏龍、鳳浦、松浦、清浦、新浦、

龍獅、萬象、靖安、新寧興、衡山、龍山、明山、華山、嵩山、富陽、富華、三北、鎮北、姚北

航綫 滬漢、滬閩、宜渝、滬湘、甬定、及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鴻安商輪公司

地址 廣東路九三號 電話 一二九五八·九·〇

經理處經理 沈仲毅 副經理 伍德鄰

輪船 八艘 長興、長安、德興、鴻元、

鴻亨、鴻利、鴻貞、壽昌、武康、永康、餘杭、宜安、揚安、

航綫 滬漢、滬湘、滬宜、漢湘宜、

寧興輪船公司

地址 廣東路九三號 電話 一二九五八·九·〇

經理 虞順懋

輪船 三艘

寧興、明興、永嘉

航綫 滬甬、滬漢、滬啓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一

本會會員廣告之二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二

寧紹商輪公司

地址 江西路六三號
電話 一八七八二...三
總經理 袁履登 總務主任 陳仁徵
輪船 三艘
新寧紹、寧紹、寧靜、滬甬、滬漢、

直東輪船公司

上海分公司
地址 廣東路一二二號
電話 一四二〇九
經理 張占元
輪船 四艘
平濟、北管、北銘、北京、代理船 盛安、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政記輪船公司

上海分公司
地址 天主堂街五號
電話 八五七五三 八五九九二
經理 王伯芬
輪船 二十四艘
乾利、坤利、加利、天利、佛利、昌利、豐利、茂利、泰利、安利、順利、同利、福利、厚利、英利、成利、新利、純利、廣利、增利、宏利、永利、公利、有利、三艘
代理船 中華、福慶、迴安、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北方航業公司

上海分公司
地址 公館馬路二九號
電話 八一三八八
經理 姜潤生
輪船 五艘
北平、北安、北孚、北華、北康、代理船 三興、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肇興輪船公司

地址 廣東路一二二號
電話 一二五八三
總經理 李子初 副經理 李昇平 馮又新
輪船 七艘
鯤興、和興、裕興、天興、榮興、來興、復興、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大通興輪船公司

上海分公司
地址 泗涇路一五號
電話 一七六八六
經理 周子安
輪船 三艘
平順、和順、隆順、代理船 東永、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本會會員廣告之四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四

大達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十六鋪外灘十二號
電話 南二二八一—八一六七五
總經理 杜月笙、經理 楊管北
輪船 五艘
大達、大豫、大慶、大蘇、
廣祥、
拖船 二艘 儲元、儲亨、
駁船 三艘 元達、利達、亨達、
航綫 滬揚、滬啓、

大通記航業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七二五號
電話 南二三四四—二二三
總經理 陸伯鴻 經理 茅友仁
協理 沈竹賢
輪船 四艘
鴻大、隆大、志大、正大、
航綫 滬揚、

中國合衆航業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七二〇號
電話 南二一七一—
南三三〇五八
常務理事 朱盡聲 朱義生
輪船 三艘
海州、鄭州、徐州、
航綫 首先開闢滬海綫

大振航業公司

地址 外灘一二號
電話 一九九五—
主任 馮振鐸、陸隱耕、
輪船 二艘
泳吉、泳安、
航綫 滬海

天津航業公司

上海代理處通成公司
地址 上海代理處江西路二二二號
電話 二九七五—六
經理 王更三
輪船 二艘
通和、通成、
拖船 四艘
天久、天通、天元、天行、
駁船 七艘 天永、天利、天保、
天平、天安、天進、天益、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及津沽

中威輪船公司

地址 四川路一一〇號
電話 一一八六一—
經理 陳順通
輪船 四艘
順豐、新太平、
太平、源長、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五之告廣員會會本

中興煤礦公司

營運處

地址 派克路六號
電話 九四四二〇 九五六六五
處長 王子敏 秘書 程餘齋
輪船 五艘
中興、嶧興、魯興、大寶、
信平、
租船 一艘 益孫、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民新輪船公司

地址 新永安街一六號
電話 八五五四〇
經理 姚書敏
輪船 三艘
昇平、長泰、華平、
航綫 滬泉及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華勝輪船公司

地址 新開路一八二號義
泰興煤號
電話 九一七五一
九二九一〇
經理 沈錦洲
輪船 三艘
華勝、華順、華強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華商輪船公司

地址 愛多亞路一六〇號
電話 一七七七二
經理 葉傳芳
輪船 二艘
海上、海翊、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華新公司

地址 仁記路一一九號
電話 一二六二七 一七二六八
一七五四七
經理 黃振東
輪船 三艘
華新、華懋、華達、
航綫 南北洋長江及國外無固定

大陸實業公司

地址 泗涇路二七號
電話 一九二三七
經理 林熙生
輪船 二艘
大陸、大生、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本會會員廣告之六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六

安通輪船公司

地址 四川路二二〇號二樓二〇二號

電話 一七九二七

經理 黃佳秋

輪船 二艘 大興、安興、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美順輪船行

地址 四川路三三號

電話 一二九〇三

經理 曾廣頌 協理 李志一

輪船 二艘 泳華、錦源、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壽康輪船公司

地址 薩坡賽路二九〇弄三一四號

電話 八二五七九

經理 朱秀庭

輪船 一艘 瑞康、
代理船 一艘 昌安、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和豐輪船公司

地址 博物院路一四號

電話 一七六四〇

經理 劉子文

輪船 二艘 春和、通和、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永安輪船行

地址 江西路一四弄六號

電話 一四五八三
一五七九三

經理 顧宗瑞

輪船 一艘 永陞、
代理船 一艘 永亨、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華寧輪船局

地址 江西路一四一號

電話 一〇八九五

經理 莊惠伯

輪船 一艘 慶寧、
代理船 一艘 永寧、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本會會員廣告之七

華通輪船公司

地址 四川路一一〇號

電話 一九二八二一

經理 汪子剛

輪船 一艘

中和、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恒安輪船公司

承記

地址 東百老匯路三九號

電話 五〇一二〇
五二四四七

經理 鄭良斌

輪船 一艘 雲龍、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源安輪船公司

地址 老靶子路四五三號

電話 四一二〇二

經理 李偉勳

代理船 一艘

無恙、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新常安輪船公司

上海分公司

地址 江西路一四弄三號

電話 一九四三七

經理 陳祥熊

輪船 一艘 新華安、

航綫 滬閩

公濟輪船公司

地址 威海衛路威鳳里三三三號
代理處漢口路二三號義興行

電話 三六四八四

代理處 一九三三八

經理 孫耀山

輪船 一艘 時和、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利平輪船公司

地址 愛多亞路中匯大樓

電話 三一八號

電話 八三八〇六

經理 陸禹平

輪船 一艘 利平、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本會會員廣告之八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八

利源輪船行

地址 漢口路二九三號
 電話 九二八四〇
 經理 朱維周
 輪船 一艘 長德、
 航綫 南北洋長江無固定

滬興商輪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四〇號
 電話 南二一八二一
 南二三〇七五
 經理 韓約魚 協理 趙志塵 羅廉臣
 輪船 二艘 瑞平、新瑞平、
 航綫 滬瑞平

中國合衆碼頭公司
倉庫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七三號
 電話 南二一四九三
 經理 朱希聖 朱義生
 輪船 一艘 母佑、
 航綫 滬阜

瑞安商輪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四〇號
上海分公司
 電話 南二一〇七五
 經理 沈公哲
 輪船 一艘 新瑞安、
 航綫 滬瑞平、

崇明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四六號
 電話 南二二五一七
 經理 王丹揆 協理 陳幹青
 輪船 二艘 天賜、天佑、
 航綫 滬崇、

浙江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二四號
 電話 南二一〇〇二一
 經理 杜德生
 輪船 一艘 德利、
 航綫 滬瑞興、

本會會員廣告之九

天興輪船局

益利輪船上海辦事處

地址 南市外馬路洞庭山弄二號
 電話 南二一三〇六
 經理 盛安蓀
 輪船 一艘 益利、
 航綫 滬甌、

穿山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三〇號
 電話 南二二二八九
 南二二九九六
 經理 胡子厚
 輪船 一艘 穿山、
 航綫 滬台、

台州商輪船公司

信記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三二〇號
 電話 南二二二八九
 南二二九九六
 經理 邵旭東
 輪船 一艘 台州、
 航綫 滬台、

益祥輪船局

地址 南市外馬路二二四號
 電話 南二一三四五
 經理 袁仲符
 輪船 一艘 大通、
 航綫 滬宜

舟山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三二〇號
 電話 南二二二八九
 南二二九九六
 經理 胡穰菴
 輪船 一艘 舟山、
 航綫 滬台、

茂利商輪局

地址 南市外馬路恆心里四號
 電話 南二一六〇四
 經理 洪寶順
 輪船 二艘 茂利、福東
 航綫 滬啓、

本會會員廣告之十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十

一〇

裕興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楊家渡街八號

電話 南二二四二九

經理 唐靜僧

輪船 一艘 新仁和、

航綫 滬啓、

聚豐航業公司

寶記

地址 南市外馬路二八六號

電話 南二二七四四

經理 劉屏孫

輪船 一艘 寶豐、

航綫 滬啓、

永裕商輪公司

地址 南市外馬路四四號

電話 南二一四一五

經理 杜少如

輪船 一艘 大連、

航綫 滬崇、

甬舟輪船公司

即和興輪船局

地址 南市關橋外萃豐街
中山里

電話 無

經理 水福祥

輪船 一艘 甬舟、

航綫 滬崇(現在停航)

義安輪船公司

地址 南市中華路敦厚里
一九號

電話 南二二〇九三

經理 黃錫九

輪船 一艘 義安、

航綫 滬興、

上海拖船公司

地址 仁記路一一九號康
鎮記

電話 一五六七五

經理 康國章

拖船 二艘 北洋、南洋、

航綫 無固定

本會會員廣告之十一

公茂輪船局

地址 北京路五〇六號

電話 九四六四九

經理 陳巳生

輪船 七艘

航綫 申錫、申琴、
匯利、吉星、福星、
大利、平江、大吉、春申、

協興輪船轉運公司

司

地址 蘇州路七四五—七號

電話 九一八六二

經理 范鈞石

輪船 五艘

航綫 協豐、協裕、協茂、協盛、
協源、
申錫、申琴、

泰昌輪船轉運局

記

地址 北蘇州路五七四號

電話 四一三八二

經理 孫槐卿

輪船 五艘

航綫 永泰、永昌、永惠、永元、
永和、
申錫、申琴、

源通輪船局

地址 北蘇州路四九四號

電話 四〇二一九

經理 俞子佩

輪船 七艘

航綫 源祥、源吉、源餘、源發、
源通、源豐、源昌、
申湖、申杭、

寧紹申盛輪船局

上海分局

地址 北蘇州路四八二號

電話 四〇五六六

經理 嚴錦才

輪船 二艘

航綫 寧泰、寧康、
申盛、蘇杭、

慶記輪船局

地址 北蘇州路四八二號

電話 四〇五六六

經理 高榮堃

輪船 二艘

航綫 新慶瀛、益寧、
申平、

本會會員廣告之二十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本會會員廣告之十二

一一二

大江南蘇皖航運局

地址 北蘇州路永康里
電話 四五四六一
經理 萬永生
輪船 二艘
航綫 新華安、華利、
申錫、

同濟和商輪局

地址 北山西路德安里五
九號
電話 四〇四四一
經理 錢雨人
渡輪 二艘
航綫 同興、福興、
上海—高橋

太昌輪駁局

地址 典當街吉利坊一〇
號利達行內
電話 八三六〇六
經理 陳泮君
拖輪 二艘
航綫 福昌、宏昌、
無固定

會員公鑒

本刊所載會員廣告倘有錯誤之處或欲更改等情請函本會編輯室自當遵辦此啓

編輯室啓

天津市輪船業公會會員廣告之一

北方航業公司

地址：天津法租界河沿
 電話：三〇二〇六號
 三〇一九七號
 電報：中文五三〇〇(航)
 掛號：英文 Pei Fang
 經理：李鏡軒
 所有船隻 五艘
 北平 北華 北康 北安

天津航業公司

地址 天津英租界中街三十三號
 總經理 葉緒耕 經理 王更三

電話：經理室三二七四號
 船務部三〇八八號
 公事房三〇五七號
 電報：無線五三二六(橙)
 掛號：英文 Nator
 輪船二艘 通利 通成
 拖輪四艘 天元 天行
 鋼駁七艘 天益 天永
 天津 天安 天保

經理 韓庭賓
 地址：天津特別市第一區蕪錫路一號
 電話：三〇一七
 三〇一七
 三局 一七一五號
 電報掛號 中文七四六五
 英文 Chung Kee
 政記輪船分公司

通順輪船總公司

地址：天津意租界東馬路十一號
 經理：王仲三
 電話：四〇五一〇
 電報掛號：五三〇七(船)
 輪船二艘 新泰 新順
 拖輪三艘 新華 新津
 鋼駁五艘 新福 新利
 北通 北達 新江 北茂

三北輪埠分公司

地址：天津特別市第一區海河路
 經理 李正卿
 電話：三〇七〇八
 三〇六八七
 電報掛號 中文 四八五〇
 西文 Sam Peh

益記輪駁公司

地址：天津法租界河沿
 經理：鄭渠生
 輪船 廣益
 拖輪 普益
 鋼駁 普益

天津市輪船業同業公會會員廣告之二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天津市輪船業同業公會會員廣告之二

二

地址：天津法租界河沿路
電話：三〇五九五
三〇八七七
電報：〔中文〕四一六〇(直)
掛號：〔英文〕Chih Tung

直東輪船總公司

經理：盛崑山
所有船 四艘
平濟、北首、北銘、北京
(代理船) 盛安、

日昌輪船公司

地址：天津河東特別市
第三區郵政局對面
電話：四〇九三六
電報：〇五八一
掛號：田湘久
經理：田湘久
所有船 一艘 日昌

駐津肇興輪船公司

地址：天津法租界二號
路三十九號

經理：仲醒齋

電話：二三八〇〇

電報掛號：五二二八

地址：天津法租界一號路

十七號

電話：二三四二五

經理：李樹棠

營業宗旨

內河 客貨 運輸

和同振記輪船公司

大通興輪船分公司

經理 葛冠英

地址：天津河東特

別市第三區

郵政局對面

電話：四〇二三九

電報：中文六六〇一

掛號：英文 Tai Tung

所有船 隆順 平順 和順

地址：天津法租界

一號路十七號

電話：二三四二五

專營海河客貨運輸

經理：明少棠

所有船一艘 利河

東興振記輪船公司

論說

論轉口稅不裁撤為航業衰頹之絕大原因

嗜壺

我國處此市面蕭條，工商不振之時，亟宜從根本上着想，謀所以救濟之道，庶使國計民生，得入康衢之境。救濟之道，莫要於振興實業，提倡國貨，我政府深知其然，故於國貨之推行，提攜獎勵，不遺餘力，而尤以減免捐稅，為獎勵國貨最要關鍵；爰特提議將關稅中之轉口稅一項，予以裁撤，此誠為振興實業扼要之圖，全國民衆，所同聲稱頌，企求早日實施者也！惟裁撤轉口稅之聲浪雖高，而遲之日久，不但實施無期，且又擱置不提，是豈政府之徒有口惠乎？乃何以核定有案，而仍延不實行也！夫轉口稅之裁撤，關係實業前途，固盡人而知之矣！惟輪船運輸業，因該稅裁撤無期，感受巨大影響，此則外界或有未甚明瞭者，茲叙其實況如次：

政府為提倡國貨起見，凡民船鐵路以及公路，由內港運輸土貨至通商口岸間，或彼此通商口岸間，一律准予免稅，而輪船承運，則僅豁免由內港至通商口岸之稅，對於彼此通商

口岸，運貨往來，仍須責令繳納轉口稅，故貨客爲避免轉口稅，減輕貨物成本計，莫不舍輪船而向民船，或鐵路，或公路裝運，以致輪船貨運，逐漸減少，營業日趨衰落。況查現在國內鐵路，進展不已，浙贛粵漢，均已先後通車，浙省建築錢江大橋，又早興工，此後鐵路公路，各處通達，輪船運輸，必致益形慘敗。

因有上述實況，故凡經營輪船業者，以痛深切膚，無不引領翹盼轉口稅之實行裁撤，以期待遇平均，藉維航運，爰經中國航業合作社籌備處，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上海市轉運報關業同業公會會同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迭次向財政部陳情呼籲，懇乞依照核定裁撤轉口稅原案，迅賜定期實施，俾資救濟，而免危亡。茲將疊奉部批錄後：

(一) 廿四年三月三十日，財政部批中國航業合作社籌備處虞和德等呈一件，爲國輪裝運土貨，往來通商口岸，擬懇特許概免轉口稅由，內開：呈悉，查本部對於海關所征之轉口稅，業經呈請中央裁撤，俟奉准轉行到部，即可飭關遵照，如期實施，所請特許國輪概免轉口稅一節，可無庸議。此批。

(二) 廿四年十月二十六日，財政部代電第三〇三二號內開：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鑒，

咸代電悉，查裁撤轉口稅案，本部正在妥籌裁稅抵補辦法，以便定期實施，藉利貨運，特此電復，即希查照爲荷。財政部有關印。

(三) 廿五年五月十六日，財政部代電第四一八五號內開：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鑒，東代電悉，查關稅收入，近益短絀，本部籌議裁撤之轉口稅，爲數頗巨，應候籌妥抵補辦法，定期施行，仰即知照。財政部銑關印。

(四) 廿五年九月十四日，財政部代電第五〇〇一號內開：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均

覽，宥代電悉，查關稅收入，估國家預算百分之三十九，尤爲國債信用所繫，際此收數短絀之時，對於裁撤轉口稅一案，未便遽予實施，致國家財政，社會金融，俱蒙不良之影響，至所請以所得稅抵補一節，自亦無庸議，仰即知照。財政部鹽印。

總觀以上批復，關於實行裁撤轉口稅一案，財政部之籌議經過，初則毅然確定，呈請中央核准裁撤，繼則妥籌抵補辦法，定期實施，終則顧慮影響及於國家財政，社會金融，而於所得稅實行抵補有着之後，反將從前各種籌議原案，概行抹煞，中止實行，航商朝夕所翹盼者，至此復告絕望，於以見航業前途之荆棘，不易斬除。言念及此，能無慨然！默察大部意旨，以爲轉口稅之征收，

爲數頗巨，一經實行裁撤，必致影響國家財政，然據洞悉關稅情形者傳述，全年轉口稅之征收，約計一千八百餘萬元之譜，而因征收是稅支出之一切費用，則在一千萬元以上，是則政府在實際上全年收入該稅之數，並不甚巨，自無影響可言，而况鐵路公路，日見發展，將來征收轉口稅，自必逐漸短絀，一切費用，則仍不能減省，爲政府設想，該稅存在，亦不過徒有其名，結果則收入無多，自應於所得稅施行之後，將轉口稅實行定期裁撤，俾符籌議原案，而輕民衆擔負，今乃遲疑瞻顧，延不實行，是使衰頹航業，永無轉機矣。竊念頻年以來，航業受種種影響，凋敝衰頹，趨愈甚，政府雖有維護獎勵之規定，奈因時局多艱，庫藏不裕，是以航商屢經呼籲，請求救濟，迄無以應，在此數年中，航商慘淡經營，苟延殘喘，艱困情狀，達於極點，其所以勉自圖維者，原冀日後之得有轉機，藉資彌補，但以目前環境而論，欲求復興航業，尙非其時，惟轉口稅爲航業衰頹之絕大原因，既經述明於上，現在航商所企求者，在此一點，故視轉口稅之裁撤，爲救濟目前航業必要之圖，乃財政部對此核定之案，忽又變計，中止實施，是豈航商意料所及哉！航業衰頹，終無轉機希望，瞻念前途，曷勝焦慮！雖然，仍不能不望在上者之賜予體察，而將影響航業之轉口稅，於所得稅施行抵補有着之後，依照核定原案，早日實行裁撤，以期加實惠於工商，也不禁拭目俟之！

譯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馮叔農譯

第二 法國

(一) 漁業獎勵金

法國是專重於漁業獎勵金的國家，到現在依然如此。一六七〇年法國政府對於在法國建造的船舶，給予每噸四到六利佛爾的獎勵金。十七世紀及十八世紀中，復頒布各種獎勵金法規，對於漁業造船材料的輸入，及以法國船舶輸出法國商品，加以獎勵。此等法規，殆皆無效果。法國獎勵海洋漁業，自十七世紀初葉，即為有組織的開始，迄于今日，一八九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法律，規定對於漁船，按其漁業之種類及漁場之狀況，分別給予每人十五佛郎三十佛郎與五十佛郎的獎勵金（船舶獎勵金）。漁業者除此項直接獎勵金外，間接可得到捕獲魚類時之捕獲

獎勵金。據官方統計所示，該法制定以來，獎勵金的數額，確實增加。一八九一年船舶獎勵金為五九二、四〇〇佛郎，輸出及輸入獎勵金為二、二四九、二七五佛郎。一九〇〇年該項金額，前者達六三、五、三六五佛郎，後者達四、九一三、八〇三佛郎。上項數字，表示該項產業極度顯著的發達，無庸說乃是獎勵金法律給與相當的力量所致。如將一八五〇年以來關於漁業獎勵金之沿革及結果一為講述，則將有一本書的容量，因其對於商船發達之功績甚小，故在這一篇簡單的論文中，實無講述的價值。

(二) 商船

(甲) 一八八一年法律

對待商船賦給特別權利這一樁事，正確說起來，是在一八八一年一月二十九日頒布法律以後。從前法國政府對於外國商船運送貨物，規定課以差別稅，想借此來保護本國的船隻，但該項法律，制定不到一年，即與外國發生非常的糾紛，遂於一八七三年將其廢止。一八八一年頒布法律，規定建造船舶之獎勵金。二〇〇噸未滿之木製船舶，每一總噸付給一〇法郎，二〇〇噸以上，二〇法郎，鐵骨木皮船（龍骨是鋼鐵所製，船舷則為木製）每一總噸四〇法郎，鐵船或鋼船六〇法郎，對於汽機及汽鍋每重一〇〇公升，付給一二法郎，汽鍋的修繕，每加新材料一〇〇公升，付給八法郎，船舶修繕的結果，其噸數增加時，船主得依照上述的比率，領受獎勵金。

航海獎勵金則如下面所述：在法國建造的船舶，其所有人在該船建造後第一年中所航海程每一、〇〇〇哩得領受每噸一、五佛郎的獎勵金，以後依次遞減。其遞減率如下：對於木船每年在上述數額中減去七·五生丁，鐵船或鋼船減去五生丁，照此計劃遞減，到最後即完全取消。為法國人所有之外國船

船，而在法國登記核准者，得領受上述獎勵金之半額。依照法國海軍部所承認之設計而建造的汽船，除得領受上述通常獎勵金外，尚得領受百分之五的增加金額。

依據該法發給造船獎勵金的理由，是因為免稅輸入造船材料的法律業已廢止，其結果使造船者蒙受增加關稅的損失，是以發給獎勵金以為補償。發給航海獎勵金的理由，是因為商船負有一種補充並援助海軍的義務，是以國家對之給予報酬。此等理由，祇不過借來作為名目，實際上個人獲得是項獎勵金，政府並不直接受着何等利益，祇好算做由國庫支出的一種贈品而已。

下列第四表表示法國自一八八一年法律制定前九年，起至制定後十年間，在本國建造的船舶噸數及由外國購入船舶的數量。

(第四表)單位一千總噸

年 別	法國建造船	輸入船
一八七二年	五〇	三四

(第五表)

年	別	隻數	航海湮數	獎勵金
一八七三年		三九	一七	一七
一八七四年		三四	一七	一七
一八七五年		三七	二〇	二〇
一八七六年		三二	一五	一五
一八七七年		二六	一二	一二
一八七八年		二一	一九	一九
一八七九年		二四	一六	一六
一八八〇年		二一	三四	三四
一八八一年		二〇	三四	三四
一八八二年		五六	七八	七八

法國建造船

外國建造船

年	別	隻數	航海湮數	獎勵金	獎勵金總額
一八八三年		三五	三五	三五	四九
一八八四年		五七	二〇	二〇	二〇
一八八五年		一五	九	九	九
一八八六年		二七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八八七年		一五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八八八年		三一	二六	二六	二六
一八八九年		三二	二四	二四	二四
一八九〇年		二四	五〇	五〇	五〇

下列第五表係根據美國領事報告，表示法國自一八八二年至一八九〇年發給航海獎勵金的大概。

年	別	隻數	航海湮數	獎勵金
一八八二年		五四三	一〇・三	百佛郎
一八八三年		四九三	九・五	五・六
一八八四年		四九二	八・九	六・七

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年	別	隻數	航海湮數	獎勵金	獎勵金總額
一八八二年		二八	〇・六	百佛郎	百佛郎
一八八三年		四八	一・三	〇・八	六・四
一八八四年		六二	一・四	一・七	八・四
一八八五年		三	一・五	一・七	八・五

一八八五年	四四二	七・八	六・二
一八八六年	四〇〇	六・七	六・二
一八八七年	三九三	七・〇	六・八
一八八八年	三六〇	六・四	六・六
一八八九年	三二六	六・〇	六・七
一八九〇年	三一六	五・〇	七・一

據公開的統計表示如下：一八八二年至一八九〇年受航

海獎勵金的法國建造船、鐵船或鋼船，為一五九、七一四總噸增加至一九〇、八二一總噸，航海距離為三、二七八、九二四增加至三、五四二、七六七哩，因此獎勵金亦自三、八三一、三〇七佛郎增加至六、三二二、八五三佛郎；木船或鐵骨木皮船為一五〇、二三三總噸減少至五七、〇六八總噸，航海距離為七、〇三九、九四二哩減少至二、五二四、五四九哩，因之獎勵金亦自一、七八四、九〇五佛郎減至四六八、五七五佛郎；同一時期受補助金的外國建造船、鐵船或鋼船，為四三、七八七總噸增加至九一、一七〇總噸，航海距離為五九九、〇

六八 一・五 一・三 七・五
 六四 一・四 一・三 七・五
 六五 一・四 一・三 八・一
 八一 一・五 一・五 八・一
 八九 一・九 一・六 八・四
 一二 一・三 一・九 九・〇

二二哩增加至一、五六四、三六八哩，又航海獎勵金自八三六、五八四佛郎增至一、六六六、〇八一佛郎；受補助金的外國建造木船或鐵骨木皮船自一、二二〇總噸增至九、七九九總噸，此數雖然極少，但與法國自建木船或鐵骨木皮船之減少數相對照，頗可得到暗示：法國自建之木船或鐵骨木皮船，雖然得到相當多額之造船獎勵金與鉅大之航海獎勵金，但在數字上如此遽減，這種情形繼續下去，誠屬值得注目！而其本國建造之鐵船或鋼船（大部分汽船），雖然比較外國建造船舶受着二倍大之航海獎勵金，又受到鉅額之造船獎勵金，然而其增加之速度，並不較優，這是尤其值得特別地加以注目的。

海務大臣西克福利 (Sickel) 氏於一八九三年報告中有如下之論述：「一八八一年法律之結果，關於造船一部分不

得以爲滿足……在法國建造的船舶，事實上雖有三〇七、六二六噸的鐵及鋼製的汽船造成，但此中不得不扣除一二四、〇〇〇噸屬於政府的補助郵便航路之汽船，因此種船隻，負有在法國建造的義務……汽船建造費通常在英國平均每一總噸約爲三〇〇佛郎，在法國則爲四二〇佛郎，除此以外，英國造船者尚有種種的利益，如工場設備的宏大，船舶建造數量的繁多，同一模型的得以屢次建造，需要日數的較法國爲少等等。一八八一年法律施行後效果不良，得以此等理由而說明。然而余

尙欲進一步言之。若無該項法律，則法國的造船所恐將完全消滅。故我國在最近十年間，每年平均支出二、六七九、七六六佛郎，決非空費，不過其結果不十分滿足而已。法國造船所逐漸長成，直至能接受大規模的定貨，此事在同一條件之下建造船舶，在外國造船所是不可能的，特別是英國造船所，材料之購入，遠較法國爲有利，實際上像鋼板鐵板等物，現在英國一〇〇公斤

祇需十五佛郎，而在法國則需二十三佛郎以至二十五佛郎，如煤則又遠較法國爲價廉。

法國的工資遠較英國爲廉，事誠有之。即法國一個營造工人或鍛鐵工人每日工資不過五佛郎至六佛郎，而英國則需十二至十五佛郎，但是英國工人通常效能高，工作分量多，從能率上看起來，此種工資差異，儘足補償有餘。最後尙有一種重要的造船費用，即一般費，英國亦較法國爲少——英國祇及法國之半數。在同一條件之下競爭，卽有如斯之不可能。故據經驗所示，於一八八一年法律之下，發給每噸六十佛郎之造船獎勵金（法國造船船舶尙有多額之航海獎勵金可得），甚不充分。」

關於航海獎勵金，西氏則發表其愉快之談話：「祇關於航海方面，一八八一年法律雖無巨大之效果，但可得以滿足。」

法國除去郵便航送契約汽船以外，在一八八一年有四七隻汽船，七二、九八五總噸。在一八九一年有一二六八隻，三八〇、四三三總噸。西氏對此甚爲着重。但此中尙有三三二、六二七噸鐵製及鋼製之大汽船係自外國購入者。

一八八七年	五·二	〇·七	一五·六	一·四	六·八	一·〇	八·二	九·六
一八八八年	七·九	〇·四	二四·四	二·二	六·六	一·〇	八·一	一〇·四
一八八九年	六·四	〇·七	三五·五	三·〇	六·七	一·〇	八·四	一一·五
一八九〇年	(註二)	二·七	八·〇	一〇·八
一八九一年	二·八	七·三	一〇·一
一八九二年	二·〇	七·二	九·二
合計	三一·四	八九·二	一四〇·七

(註一)此欄數字與前欄數字合計不符，其原因在法國統計上並未說明。

(註二)最後三年間的數字，自美國航海局長之報告書上錄下，與有數次法國公表之數字，恐不能準確一致，但其不符之處甚微。

一八八一年之法律，使法國造船航海，均有數字上的增加，但其結果之不滿於人意，洵屬無疑。該法施行後十二年間，兩項獎勵金支出數額既如上表，確已使商船噸數增加，但整個海運業卻因此而非貧困，愈加補助，愈形膨漲，則愈成貧困。此即吉

亭史 (G. H. Ciddings) 教授所謂「現代貧民救濟之經驗，表着社會現象，正因欲求自身之補償，乃找尋一切貧困及犯罪之實現。」這一句簡潔的名言，徵之於貧民，則貧民建造或所有船舶，真屬稀有，即屬有之，亦仍因此而致貧弱。基於國家的立場，法國實具有大商船的必要，即補助金之發給，亦可謂為在於達成此種目的；然而海運業之鑒於貧困，是不得不承認的。依靠補助金來維持生命的產業，而能視為國家的柱石，這是誰都要發生疑問的。

「商業擁護協會」對於一八八一年的法律，聲明該法施行

期限若不限於十年，則將齋來最幸福的結果。船主們對於該法，疑其期滿更新，數年之前即將商船停止增加。老朽木造帆船的所有者，則又期望該法的改正，俾自己得受恩澤。彼等所有之帆船，速力遠較汽船為差；在同一條件之下，斷難與汽船角逐，是以主張者必須領受相當以上高率之航海湮數補助金。此種玄妙的議論，主張維持這些落後的無用的生產方法，吾人仔細一玩味其中的意義，不得不佩服保護主義者巧妙的辨證法，賜教之多。

(乙) 一八九三年法律

為應某種船主之要求，遂於一八九三年一月三十日制定新法。該法對於外國建造船舶的獎勵金加以廢止，法國籍船舶之獎勵金，則有如下之規定。

(註) 關於該法全文請參照 Documents parlementaires for 1893 及 Bulletin de statistique et de législation comparée, Vol. 33 (1893) Pp. 111—118

第二章 造船

第二條 為對於海洋航行船舶的建造者，補償其被課之關稅的損失計，每一總噸發給左列之金額：

對於鐵或鋼製之汽船或帆船，六五佛郎，

對於一五〇噸以上之木造船，四〇佛郎，

對於一五〇噸未滿之木造船，三〇佛郎。

第三條 為對於機械製造者，補償其如前條所述之關稅損失計，發給左列之金額：

對於汽機，汽鍋，補助機器等，每一〇〇公斤一五佛郎，

木造船在船舶有效期間中更換新機，該新機一部分亦仍發給，更換汽鍋者，該新汽鍋為法國製造時，發給每一〇〇公斤一五佛郎之獎勵金。

第三章 航海

第五條 為對於應負海軍補充機關義務之商船補償其損失計，對於法國建造之一切船舶，帆船在八〇噸以上，汽船在一〇〇噸以上，按其航海程度，發給獎勵金。凡從事於遠洋航海 (Navigation on long course) 及國際沿岸航海 (Cabotage)

international) 之法國建造船舶，該項獎勵金發給十年。(註)從事於法國沿岸航海之船舶，漁船，受國家補助之航路及快遊船，關於該項獎勵金之發給，不在其例。

第六條 對於外國建造船舶，概不發給獎勵金。

法國建造船舶，每航海一、〇〇〇哩，參照其總噸數，按左列比率發給獎勵金：

對於汽船，一・一佛郎，但在木造船每隔一年遞減六生丁，鐵船及鋼船遞減四生丁；

對於帆船，一・七〇佛郎，但每隔一年木造船遞減八生丁，鐵船及鋼船遞減六生丁。

從事於國際沿岸航海之船舶，按照右列數額之三分之二發給獎勵金。

第七條 依照海軍部承認之設計而建造之汽船，得領受百分之二五之追加獎勵金。

受補助金之船舶得於戰時徵發之。

受補助金船舶之船長，須為政府無償運送文書郵件。

譯 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註)法國各種補助金法中所引用之遠洋航海 (Navigation on long course) 係指稱下述區域以外之航海。

1. 北緯三〇度。2. 北緯七二度。3. 巴黎子午線西經一五度。4. 巴黎子午線東經四四度。即係指地中海，北非洲，及北極圈以南歐羅巴諸港以外之區域而言。

又所謂國際沿岸航海 (Cabotage International) 係指法蘭西各港 (包含埃爾及里亞在內) 與外國港間及外國各港相互間之航海而言。

法蘭西沿岸航海 (Cabotage Français) 包括埃爾及里亞及麻達加斯加諸港在內。

下列第七表為在一八九三年法律之下，關於發給造船獎勵金及航海獎勵金之數額，在可能範圍內所作成之完全統計。

該項數字載於統計及法律公報第五十卷(一九〇一年)五一頁 (Bulletin de statistique et de législation comparée, vol. L. (1901) P. 513H)

第七表 造船獎勵金(單位一、〇〇〇佛郎)

年 別	木 造 船		鐵 船		汽機汽鍋及其更換(每一〇〇公斤一五佛郎)	造船獎勵金總額
	(每噸三〇佛郎)	(每噸四〇佛郎)	(每噸六五佛郎)	(每噸六五佛郎)		
一八九三年	二八三	二二八	一、一六四	五三六	二、一一二	
一八九四年	二六三	一一三	八八七	八二四	二、〇八九	
一八九五年	三一六	一一七	一、三二五	一、〇四一	二、八〇〇	
一八九六年	三三六	一一三	二、六三一	一、〇二四	四、一〇六	
一八九七年	三七九	一八八	三、一一七	八六六	五、一四五	
一八九八年	二七九	一六九	二、九二八	一、二三六	四、六一三	
一八九八年	二三〇	一八六	五、四〇三	一、二四三	七、〇六四	
一九〇〇年	二四九	一八七	七、五八四	一、二六四	九、二九六	
合 計	二、三三九	一、二二四	二五、六四七	八、〇二七	三七、三二九	
航海獎勵金(單位一、〇〇〇佛郎)						
年 別	木造船(帆船)		鐵 船(汽船)		鋸 船(帆船)	
	法國建造	外國建造	法國建造	外國建造	法國建造	外國建造
一八九三年	一九六	二二	四、九五	一、〇〇二	三二七	三二七
						六、〇七一
航海獎勵金總額						

一八九四年	三四四	二三	五、二四四	一、三一五	五三三	三八四	七、八五三
一八九五年	二九八	二四	五、九一〇	一、二三六	六九五	四一五	八、五八〇
一八九六年	二三一	二〇	六、七七四	九二三	一、二二三	四〇一	九、五七四
一八九七年	二五五	六	七、〇九一	八六六	二、七九九	四〇四	一一、三三二
一八九八年	二三四	二	六、六〇〇	八〇五	三、八一	三四五	一一、八〇〇
一八九九年	二五五	一	七、一九八	七三五	四、七三二	三三二	一三、二四五
一九〇〇年	二七四	二	六、九五二	六三一	七、一〇八	三一九	一五、二八七
合 計	二、〇九〇	一一三	四九、九六六	七、三一六	二一、一三一	二、九二九	八三、五四八

造船獎勵金及航海獎勵金合計總額(單位一、〇〇

〇佛郎)

年 別	金 額
一八九三年	八、一八四
一八九四年	九、九四三
一八九五年	一一、三八一
一八九六年	一三、六八一
一八九七年	一六、四七八

譯 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二)

一八九八年	一六、四一四
一八九九年	二〇、三一〇
一九〇〇年	二四、五八四
合 計	二二〇、七七七

一八九三年法律之第一效果，為將壓迫着法國國民的補助金負擔，更加加重。此項費用雖然增加，但海運的景況，並不與盛，這在不久以後，即已明瞭。駐馬賽美國領事史金納(Robert Skene)氏在其特別領事報告第十八卷(一九〇〇年)三十

三頁中，關於此點，有如下之論述：「該法之效果，為使船舶所有者與船舶建造者兩方利益分離。船舶所有者前已發交國內造船者之定貨，發見造船者對於所定造之船，將獎勵金額計算加入於生產費之內，是以其造船價格已行抬高，如此不絕增價，幾於將航海獎勵金及造船獎勵金全行奪取，遭人非難而止。現今法國可算為造船公司的，屈指祇有三數，關於造船價格，實際已同行一律，今將該價格作為禁止的數字，其間亦有不少專埋頭於軍艦之建造者。」

船主對於法國造船者的遲緩，又加以非難。如在英國一隻船的建造，九個月可以完成，在法國則要二十個月。商業擁護協會希望議會通過發給獎勵金於外國建造船的法律。「購買外國船比較現在這樣由我們支出運費於外國，漏卮為少。運費經一度支出之後，即屬永遠失去，而購進外國船，則並不減少國富，且可給職業於多數人民。」

一八九三年法律之最壞一點，在給付木造船以造船獎勵金及給付帆船以航海獎勵金。下列統計，表示三年之間法國造

船情形。

一一一

一八九九年	船舶建造總噸數	一五五、六七四噸
	軍艦占	六五、八八〇噸
	商船占	八九、七九四噸
一九〇〇年	船舶建造總噸數	二二一、三八八噸
	軍艦占	四八、四九〇噸
	商船占	一六五、三四八噸
一九〇一年	船舶建造總噸數	二二二、四〇四噸
	軍艦占	五四、八六一噸
	商船占	一七七、五四三噸

上述數字若不稍稍加以詳細研究，好像毫無缺點。一九〇一年建造的商船之中，二三隻六、一一四噸為木帆船，五五隻一一八、五一四噸為鐵製或鋼製帆船，僅一九隻五二、九一五噸為鋼製汽船。此即法國造船所中所出商船全部百分之七十為帆船。同年德國建造鋼製汽船八三隻二〇八、七三四噸，帆船僅一七隻八、一〇九噸。英國建造汽船五九隻一、五〇

(一) 天噸帆船僅四隻三、六二噸。對於一九〇〇年的說明，法國更形不利。該年法國建造帆船九六、八六四噸，建造鋼製汽船僅一九、八九四噸。即在商船全部中百分之八三爲帆船。同年德國建造之帆船僅占商船全部之百分之四。三即汽船一九五、五一八噸帆船八、八一三噸。英國建造帆船之百分比僅爲百分之〇。七即汽船一、四三二、六〇〇噸，帆船九、八七一噸。法國偏重於建造帆船，完全係一八九三年補助金法所致。若對補助金認爲正當，而且有贊成的理由，獨於此種場合，不能自圓其說。一八八一年法律使法國海運業貧困化。一八九三年法律，對於無用之船舶優給獎勵金，因而致海運業於完全腐敗。一九〇一年法國船主自英國購入汽船一三隻二〇、六〇九噸，使法國經營海運之汽船，增加四分之一以上，此點不可忽視，因在此狀態之下，法國造船業者非常感覺痛苦，彼等主張政府必需增給充分之獎勵金，使彼等與英國造船業者競爭，能占優勢。同時要求政府對於自外國購入之船舶，禁止其登錄。在相反一方面，船主要求對於外國建造船亦須發給獎勵金，俾免法國

譯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造船業享受獨占的權利。彼等又因政府對於通馬達喀斯加的航路，不堅持其爲法國沿岸航海之一，以致失去排他的航海特權，羣加非難，而船主間又形成一種對立。汽船船主對於木造船船主怨其所得造船獎勵金與航海獎勵金太高，因而申訴其不平。帆船船主嘆息於木造船的不斷減少，雖然彼等常常得到占其投資總額百分之二五的獎勵金。商人在嫌恨營業不振，一般人對於自國海運業與他國相比之相形見拙，均在非難。上述各派立場不同，然在一點上，彼此竟結合着，即彼等皆屬贊成補助金的忠實信徒。彼等的爭點，殆在贖物數額的分配一點而已。唯有法國經濟學者對於發給獎勵金的原則及其施行的實際情形，均持反對態度，迄今未改。彼等對於商船的衰微，全然歸咎於獎勵金，雖然此點未免言之過甚，據恒利 (Thiers) 氏之報告。一八八六年至一八九六年英國航海汽船增加百分之五三，德國增加百分之一〇七，西班牙增加百分之三〇，荷蘭增加百分之三七，義大利增加百分之六八，俄國增加百分之六五，挪威增加百分之一九，瑞典增加百分之六四，奧國增加百分

之六〇，丹麥增加百分之七六，葡萄牙增加百分之二一〇，希臘增加百分之二五八，羅馬尼亞增加百分之七，日本增加百分之二三一。惟有法國反而減少百分之二，即五、三四七噸。該書中尙載一更有興味之統計，謂法國汽船自英運煤至美，回航時裝載小麥至英，又爲獲取獎勵金之故，復裝載砂礫壓着船底而回法，計可獲得獎勵金額八〇、〇〇〇佛郎。該書筆者又算定此項金額，對於四五〇、〇〇〇佛郎的資本，當有二分三的利益。其他帆船航行十個月可得七五、〇〇〇佛郎，此則對於五〇〇、〇〇〇佛郎之資本計算，當有三分之一之利息。（如何算定此數，不其明確。筆者對於噸稅及燈台稅恐已除去，蓋如照上述獎勵金數目核算，對於各該資本，當爲一分七及一分八之故）

沃佛 (Vespa Girno) 氏將法國一有名帆船公司之報告概要揭載於一處，此即下列第八表所示。

第八表(單位一、〇〇〇佛郎) × 平均數

船名	資本額	年率	獎勵金	純利益
			公司之總收入	

雀而司塔腦脫	三三〇	二五	一一九	一一一
喬南而拿梅沃	二四〇	二一	一五七	一三三
蘭佛拉捷	二二〇	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一
喬拉兒夏蘭脫	二八〇	二五	一〇五	八七
喬兒威而斯	三八七	二二	六〇	九一
來拍司兒	四一八	一五	一〇一	七九
蘭米拉兒多特	四八〇	二四	七三	一〇四
合計	二、三四六	× 二三	七五二	七四九

右表所示，獎勵金占該公司總收入半數以上，因而沃氏謂法國納稅者對於此項鉅大之法外利益，竟納半數以上，並非妄語。有如此利益之誘惑，故帆船噸數較汽船噸數劇烈增加，毫不足怪。設若政府對於此項賦有金錢利益之獎勵金，其享有期間，並非不加以不穩的保證，則帆船噸數之增加，將益加大。

航海獎勵金之支給，與載貨無關，惟以航海距離爲依據。故船長往往裝載砂礫壓着船底而向美國西岸航繞角岬 (Cape Horn)，歸航時裝載小麥，如此航行，即有莫大之獎勵金可獲。

對於所投資本竟有二分五厘之利益)

政治及議會評論第三一卷四〇九頁(Revue Politique et Parlementaire, vol. 31, P. 409)登載一九〇〇年統計

表示法國貿易有相當的增加，復謂「此種增加，全依外國船運送貨物所致，至於法國船舶之海運，非但比較他國減少，且其本身，亦係遞減。」更對於國際沿岸航海，有所揭載與說明。法國對於國際沿岸航海，本在獎勵之列，然自一八九八年以來，貨物運送重量減少百分之二，使用船腹減少百分之四，據與國外貿易及法國殖民地貿易有關之統計所示，數量上雖有相當增加，然在出入港的法國船舶噸數，則減少百分之二。為法國船運送者，輸入重量增加百分之八，輸出重量減少百分之二。為法國船運送之貨物價額，輸入減少百分之五，輸出減少百分之四。

對於一八九三年法律，一般皆感不滿，是以終於有一九〇二年四月十日之改正。

(丙) 一九〇二年法律

一九〇二年補助金法律之第一條，對於外國建造船一切

譯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獎勵金之廢止，為積極的聲明。次更強調聲言「對於外國建造船舶之補償或保護，一概停止(將來亦然)。」

第二條 商船負有為船員(年齡在四十五歲以下者，得隨時召集其加入海軍，次數並無限制)，養成所之義務，為補償其損失起見，除尚有例外外，有下列各條之規定。對於外國建造之鐵或鋼製航行海洋汽船，懸掛法國國旗，為法國人民或合於本法一切條件之有限公司其他公司所有，登簿噸數在一〇〇噸以上，且其船齡未滿十五年，而從事於遠洋航海者，發給船舶獎勵金(註)該項金額，以該汽船每航海一日，依其總噸數計算，每噸獎金如下。

二、〇〇〇總噸以下

五生丁

二、〇〇〇噸至三、〇〇〇噸

四生丁

三、〇〇〇噸至四、〇〇〇噸

三生丁

四、〇〇〇噸以上

二生丁

一年內應發給獎勵金之日數，以三〇〇日為限。此項補助金在船齡未達十五年以前，對於一切之法國登簿船，均行發給。

一五

第三條 爲發展法國海運業對於被課爲商船隊之義務及在法國築造船隻過度之費用爲一般的補償起見，除第五條所揭例外，凡在法國建造之一切航行海洋船舶，懸掛法國國旗，航行總噸數在一〇〇噸以上，船齡未滿十五年者，發給航海獎勵金。本獎勵金以航海距離每一、〇〇〇哩，依其總噸數計算，其規定如下：

(a) 對於小型汽船第一年度每噸發給一・七〇佛郎。以後自船舶登錄之日起，逐年遞減。最初五年間四生丁。其次五年間八生丁。第三及最後五年間十六生丁。

對於大型汽船超越三、〇〇〇噸以上者每一〇〇噸或其零數就獎勵金中減去一生丁，但第一年度對於七、〇〇〇噸未滿之船舶經核減後，不得低於一・五〇佛郎。七、〇〇〇噸以上之船舶，不得低於七五生丁。

(b) 對於帆船之獎勵金，在第一年度爲一・七〇佛郎，其後逐年遞減。最初五年間二生丁，其次五年間四生丁，第三及最後五年間八生丁。八〇〇總噸以上之帆船，每超越一〇〇噸或

其零數，減去獎勵金一〇生丁。但第一年度其按噸數減去之數，不得至五〇生丁。

第四條 依本法發給之航海獎勵金及船舶獎勵金，其百分之五當爲受獎船舶一切船員之利益而保留，按各人工資分配之。

第五條 從事於國際沿岸航海之船舶，得受船舶獎勵金及航海獎勵金之三分之二，但其全船所載貨量至少需運送三分之一。

第六條 對於法國建造船舶之各航海受領船舶獎勵金抑航海獎勵金，有自由選擇之權。汽船得受船舶獎勵金以三〇〇日爲最大限度，爲此凡從事於海外航海者，一年之間，最少需航行三五、〇〇〇哩，從事於國際沿岸航海者，最少需有二五〇〇〇哩。無論任何船舶其獲得法國船籍在船齡七年以後者，一切船舶之接受他項補助金者，速力在十節以下者，以及其他不其重要之數種船舶補助，一概除外。

第七條 本法公布前，已登錄之船舶，其噸數超過者，規定

汽船以五〇〇、〇〇〇總噸，帆船以一〇〇、〇〇〇總噸爲得受本法利益之最大限度。汽船在五〇〇、〇〇〇總噸之中，僅有百分之二得在外國建造。登錄之船舶，到達最大限度以後，依登錄順序排置先後，在他船不受本法利益時，順次領受獎勵金。

造船獎勵金，則仍照一八九三年舊法之規定。

第十三條 帆船船主依照第九條要求一八九三年一月三十日法律之利益，往航及回航至少須有百分之二係貨物噸數。其純噸數中，至少需運送三分之二之貨物。

第十七條 一七九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法律第二條關於法國船員之構成一點，改正如次：即從事於蘇伊士運河以東水面之沿岸航海船舶，必需法國人爲高級職員（按其規定之數）及一名二名或三名之普通職員。

（註）第一條與第二條間存在之矛盾，係反映船舶所有者與造船者間之衝突。前者要求對於外國建造船舶發給獎勵金，後者要求其停止發給。

譯 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第十七條規定之目的，爲法國商人利權外溢，在其船舶上僱用印度水手（*Natives*）及其他工資低廉之勞動者，以事競爭。在東方航路上，英德船舶，常用此法，法國船非如此，即不足以與之抗衡，是以在以前，法國船常違法而出此。

第二條爲對於外國建造船發給獎勵金之規定，此乃一八九三年法律所廢止者，是以有人對此非常重視。本條之獎勵金與第三條相提並論，究屬船主是否得依此規定，視此爲本法規定之附加的利益，保屬疑問。五、〇〇〇噸以外之外國建造船舶，每日僅得受如下之船舶獎勵金：

- 二、〇〇〇噸以每噸五生丁計算，即一〇〇佛郎；
- 一、〇〇〇噸以每噸四生丁計算，即四〇佛郎；
- 一、〇〇〇噸以每噸三生丁計算，即三〇佛郎；
- 一、〇〇〇噸以每噸二生丁計算，即二〇佛郎。

每日總計一九〇佛郎

一年以三〇〇日爲最大限度，若以年計，則爲一九〇佛郎之三倍，即五七、〇〇〇佛郎。以補助金之最大期間十五年

計算，總計為七五、五〇〇佛郎。

五、〇〇〇總噸之法國建造汽船，其第一年度每航海距離一、〇〇〇哩，每噸得受一・五佛郎之獎勵金。——即三、〇〇〇噸以下之船舶，所受獎勵金為一・七〇佛郎，超過三、〇〇〇噸之噸數（在此場合為二、〇〇〇噸），以每一〇〇〇噸法國建造汽船所受之補助金，有如下列之第九表。

第九表 依一九〇二年法律五、〇〇〇噸法國建造汽船所受之補助金

年 別	每航海距離一、〇〇〇 〇哩每噸補助金額 (單位一佛郎)	每年共航海六三、四〇〇 〇哩各年所得之補助金 總額(單位千佛郎)	備 考
第一年	一・五〇	四七五	最初五年間每一、〇〇〇〇哩每噸遞減四生丁
第二年	一・四六	四六二	
第三年	一・四二	四五〇	
第四年	一・三八	四三七	
第五年	一・三四	四二四	
第六年	一・二六	三九九	第二之五年間每一、〇〇〇〇哩每噸遞減八生丁
第七年	一・一八	三七四	
第八年	一・一〇	三四八	

噸減去一生丁計算。年次遞減額，在最初五年間每年減去四生丁，次五年間八生丁，第三五年間十六生丁。例如阿佛兒紐約間距離大概為三、一七一哩，若以船舶每年航行此路十次計算，當為六三、四二〇哩，則五、〇〇〇噸之汽船，在十五年間，每

第九年	一〇二
第十年	〇九四
第十一年	〇七八
第十二年	〇六一
第十三年	〇四六
第十四年	〇三〇
第十五年	〇一四
合計	一四九〇

在此全期間之獎勵金總數，與同型之外國建造船所受補助金最大額相比，殆多六倍——即多得約有三、九六九、七九〇佛郎。在一八九三年法律之下，每年航海六三、四二〇哩之五、〇〇〇噸，法國建造汽船於十五年間（假定該法之規定延長五年）將獲三、九〇〇、三三〇佛郎。對於七、〇〇〇噸以下之法國建造汽船，所給獎勵金之保護，不但本身增高，且與其他船舶相較，亦可見相對的增高至某種程度。對於七、〇〇〇噸以上之汽船，實在並無增加其何相對的利益。

譯 述 海運補助金的沿革(三)

三三三
二九八
二四七
一九六
一〇五
九五
四四

第三之五年間每一、〇〇〇哩每噸遞減十六生丁

四・七二四

又該法之規定，其為複雜，故比較亦呈困難。依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在八、四〇〇噸以上之汽船，不能完全得到十五年之航海獎勵金。更有甚者，船舶噸數在一四、五〇〇噸以上，僅有十一年之獎勵金可得，事誠不可思議。關於外國建造船發給獎勵金的成數，該法規定甚奇，究屬是否有何變更，頗屬疑問。然因本國建造船之獎勵金增高，對於外國建造船之補助金噸，似亦有相當的增加。

該法規定以補助金之百分之五分配於船員，百分之六捐

助於海員病院，因而無論在何場合，船主之補助金，實際並非全額到手。就國家的立場而論，該項獎勵金，直接發給船舶所有者，或者將其一部支付其他費用，均無何等差異。船員獲得其中百分之五，雖為新的規定，但謂其享受較航海獎勵金更優之利益，則斷不可。法國立法者即無長足之經驗，亦易於將獎勵金轉嫁。此種可能性，正如其他各稅一樣。且辦嫁以後，欲明白地認出，殆不可能。關於獎勵金的種種規定，其唯一特徵，不過促成事務費的增加，殆因組織之複雜化與高級船員之增多所致。

從事國際沿岸航海船舶獲得獎勵金的數量，本法予以一層限制，此點多少留一節省獎金數額的餘地。財政大臣主張依照上述第七條之規定，得受本法利益之船舶噸數，其增加限度，汽船至五〇〇、〇〇〇噸，帆船至一〇〇、〇〇〇噸。將有年限制支出之趨勢。但以現狀言之，並不見其如此。凡屬法國之商船，享受補助金，均有達於最高限度之可能。不過在法國海運界尚無新精神領導之時，從事航海之汽船及帆船，無有增加至五〇〇、〇〇〇噸及一〇〇、〇〇〇噸以上者，此點乃為唯一

限制。財政大臣依據該法，仍可一如往昔，將造船獎勵金除外，每年預算着一七、〇〇〇、〇〇〇乃至一八、〇〇〇、〇〇〇佛郎，以作該項獎勵金。

上項立法，為法國保護主義者天才的結晶，欲以統計表示其效果，未免過早。吾人在設想着，因造船業的勃興，法國造船所有一時的興盛吧！因船舶得受補助而供過於求，運費勢必有幾分減降吧！因利益的減少，連帶着造船業也就冷却吧！因此法國商船將更入一個衰退的時期吧！法國政府儘可支出一種價格來維持，而且本此慾望，不難成為世界最大造船國家與船舶所有國家。但是國家之歲入有限，而造船者與船舶所有者之慾望無窮。照現在情形，支出船舶補助金數百萬佛郎，於法國經濟條件上至不利益，冒極大之損失而過度膨脹商船，且又須加以維持，乃係自不量力的事情。加之，他國亦可與法國同樣發給補助金，若法國的補助金增至巨額足以壓倒他國在自然上享受的利益時，其他國家豈不將加猛烈的攻擊，以為報復。如上述英國，以為揭掛英國旗，即為自國國民而給予補助金，此種措置，全然

爲不必要。僅此理由，以反對獎勵金之發給。法國以如此貧困之海運業，如此薄弱之競爭力，而從事於海運補助金之「戰爭」，不過終於失敗而已。惟此種「戰爭」，在法國未過度刺激英國以前，尙不至於遽至。

(未完)

行紀經務船記祿

JAMES LEE & CO.,
SHIP & FREIGHT BROKERS
SHIPPING AGENTS
264 KIANGSE ROAD
CABLE ADD "JAMESLEE" TEL. 17095

本行專營買賣輪船
代客租船招攬貨客
及代理各港輪船一
切業務

上海江西路二六四號
電報掛號「六五四四」
電話一七〇九五

安通製造機器船廠

本廠專造大小輪船
以及各種機器鍋爐
橋樑工程代客設計
繪圖兼包水木工程
估價修理比衆克己
倘蒙
賜顧竭誠歡迎電邀
即當前來接洽是也

廠址 榆林路二三九號
電話 五〇七二九號

售出有均埠各煤與中
原特格價

號商洽接	埠港煤交
司公興中	海 上
司公興中	口 浦
司公興中	口 漢
司公興中	港雲連
行誠建	門 廈
司公信仁	東 廣
行 叻	港 香
行興國	頭 汕

展發業航謀欲
擇選之煤燒意注請

煤 興 中
煤燒船輪之良優最

點 優

手 速 行 航 加 增
量 數 煤 耗 少 減
理 修 丹 爐 除 免
工 人 煤 燒 省 節
命 壽 丹 爐 長 延
顯 產 汽 蒸 實 充
能 効 爐 鍋 進 增

美讚聲同長機輪及司公業航之明精

析分質煤煤興中

塊煤	統煤	屑煤	名稱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水分
二九〇	二九〇	二九〇	揮發分
五九〇	五八〇	五八〇	固定炭質
一一〇	一一〇	一二〇	灰 分
〇・六	〇・八	〇・八	硫
一三八〇	一三六〇	一三六〇	(英熱單位) 發熱量

話 電 五 六 六 五 九 司 公 總 礦 煤 興 中 海 上 號 六 路 克 派

CHUNG HSING GOAL

THE BEST BUNKER COAL

OUTSTANDING ADVANTAGES

INCREASE OF STEAMER'S SPEED

DECREASE IN COAL CONSUMPTION

ELIMINATION OF FURNACE REPAIR COSTS

PROLONGATION OF FURNACE LIFE

SAVING IN FIRING LABOR

INCREASE OF STEAM CAPACITY

IMPROVEMENT OF BOILER EFFICIENCY

PREFERABLE TO EVERY PROSPEROUS STEAMER CO. & SKILLFULL CHIEF ENGINEER

Analysis Of Chung Hsing Coal

	Inherent Moisture	Volatile Matter	Fixed Carbon	Ash	Sulphur	Calorific Value in B. T. U.
Slack	1.0 %	29.0 %	58.0 %	12.0 %	0.8 %	13,600
R. O. M.	1.0 %	29.0 %	58.5 %	11.5 %	0.8 %	13,600
LUMP	1.0 %	29.0 %	59.0 %	11.0 %	0.6 %	13,800

Price On Application

Port	Shanghai	Pukow	Hankow	Lien Yun Chiang	Amoy	Canton	Hongkong	Swatow
Branches	Chung Hsing Coal Mining Co., Ltd.	Chung Hsing Coal Mining Co., Ltd.	Chung Hsing Coal Mining Co., Ltd.	Chung Hsing Coal Mining Co., Ltd.	Kien Hong	Sen Yan & Co.	Shun Gibb & Co.	Livingston & Co.
Agents	Kuo Shing Hong							

Phone No. 95665 THE CHUNG HSING COAL MINING CO., LTD. 6 Park Road, Shanghai.

專載

船壳連續損失與未修損失計算之方法

(Successive loss and unrepaired damage)

魏文達

英國一九〇六年海上保險法第七十七條第一項「除契約或本法另有規定外，保險人對於連續之數次損失，均負責任，雖連續之損失總額，超過保險金額者，亦應負責。」之規定，為海上保險之特徵，與火險之規定及賠償之方法，迥然不同。同一情形之下，房屋投保火險，規定保險價額為一萬元，如失火後，保險人賠償一千元，該火險投保標的物價額，自動低減為九千元，事後發生完全滅失，除出事前，被保險人與保險人磋商恢復原狀及增加保費外，保險人所負之責任，祇以九千元為限。海上保險之規定，完全相反，雖保單明白規定，保險人之責任，以標的物完全滅失為限，但對於連續之局部損失，其責任為無限，依上開法

文規定，其責任為無限，非僅此也。至於損失數額外之告訴及設法費用，依保單之規定，保險人亦應負責賠償。第七十七條之規定，顯係指明修理完竣之連續損失，否則損失數額，無從計算。於連續損失，論理上保險人應依每次之損失負責，但實際損失，是否能獨立分開，係另一問題。有時數個連續損失，不能依事實分開，被保險人祇能要求作為一次之損失，要求損失數額，不能超過保險價額，至於未修理之損失部份，英國一九〇六年海上保險法第六十九條第二項「如船舶僅經一部份修繕時，依據上開計算之相當修繕價額，應由被保險人享受其未經修繕部份因之所發生之削損損害，亦應由被保險人享受相當賠償，但賠

價總額，不得超過依照上開計算之全部修繕價額。」當船東同意不必修理者，對於船之安全無關，對於未修理之價額，保險人應給付船東，但該項給付數額，不得超過相當修理價額，同條第三項「如船舶未經修繕，亦未經在是項損害狀態脫售者，所有削損之損害，應由被保險人享受相當賠償，但賠償總額，不得超過依照上開計算之全部相當修繕價額。」本項所指，係受有損害之船，其保險期間已屆，及於該保險保期前，並未售出，更未修理損壞部份，保險人應賠償船東相當修繕價額，以補船東因損害致船舶價額低減之損失，如於船舶遇險後損壞，未曾修理，於保險期間滿屆前售出，保險人亦應向船東補償因船舶損壞而致售價低廉之損失，但不得超過相當修繕價額。船舶遇有單純海損，受有一部份損失未經修理，於航行中受有海險，全船完全滅失，於此情形，保險人之責任，僅負該船完全滅失之責，此為同法第七十七條第二項所明定，於船殼保單期間，保證條件第十七條，亦有同樣記載：「在同一保險契約之下，其局部的損害，倘未經修繕時，而繼以完全滅失，被保險人所得請求數額，為完

全滅失之數額……」但有二點相當說明：（一）單純海損後之完全滅失，係指為保單所承保之險而言，如單純海損，係為保險人所應賠償者，而完全滅失則否。（非由於承保之險所致者。）（二）單純海損與完全滅失遭週期間，並非一保單之內，乃兩個相連保單，但係同一保險人，於第一點時，保險人對於單純海損損失部份，不負責任，雖保險人對單純海損負責，但單純海損部份已被完全滅失蓋沒，船東不能證明單純海損修理後，該船不遇完全滅失，故單純海損修理與否，對船東之損失無異，故保險人對於完全滅失，係承保之險，僅賠償船舶完全損失，如完全滅失非承保之險所致者，無賠償之義務。關於第二點，保險人於第一保單應賠償單純海損未修部份之相當損失，此種情形，與第六十九條第三項單純海損後，未遇完全滅失相同；第二保單應負全船完全滅失之責任，單純海損部份之賠償，似為被保險人之利益，違乎保險原理，更於第一點發生抵觸，但實際上第二點之保險人，於第二保單承保已將船舶之完好價額，減去單純海損之貶低價額矣。依上開規定，舉例說明：

第一例

船壳投保十五萬元，於二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定期一年，於正月間與他船撞碰，單純海損修理費四萬元，五月間觸礁，單純海損修理費五萬元，七月間擱淺，共公與單純海損分攤修理費十萬元，十一月間全船被火燒燬，保險人之責任，四次海難之總數，為三十四萬元正。

第二例

船壳投保十五萬元，於二十四年二月二十日起，定期一年，於二十五年二月二十日又繼續投保一年，於二十四年五月間與他船撞碰，單純海損修理費四萬元，十一月間遇火災，燒燬部份一萬元，未修理，二十五年三月間遇大風浪，單純海損部份二萬元，未修理，六月間擱淺，全船覆沒，保險人之責任，為二十四年保單四萬元，及未修理之相當價額，及二十五年保單全船滅失之責任。

第三例

船壳投保於二十五年三月底終止，於二十四年十一月間，遇有單純海損，未修理，於二十五年五月間，全船

專載

船壳連續損失與未修損失計算之方法

滅失，保險人負賠償二十四年之單純海損，及二十五年完全滅失，如早兩個月，全船沈沒，保險人之責任，僅為完全滅失之保險額。

—全—

安泰五金號

地址 上海南市外馬路二二二號

電話 南市二一六六四號

專營歐美五金鐵鑄材料

工廠機器漁輪網具

一應俱全如蒙

賜顧格外克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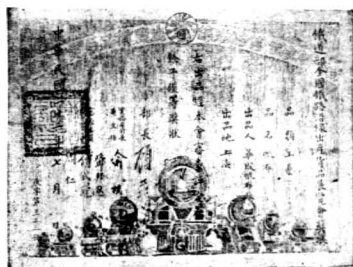
標商册註之布帆帽僧

行 產
銷 量
最 最
廣 富



出 歷
品 史
最 最
優 久

譽榮之布帆牌帽僧



點特之布帆牌帽僧

紗散用不成織機電用再後線成拼擦紗籽(一)

用耐久經(三) 漿膠上不入示目面真以(二)

所 行 發 昌 合
號 全 五 帆 蓬 昌 合
一 八 二 路 匯 老 百 上 行 總
號 六 二 三 一 四 話 電
號 八 六 一 路 山 中 京 南 行 分
號 〇 九 九 三 二 話 電

廠 造 製
廠 布 帆 織 成 華
號 〇 九 三 路 州 岳 海 上 址 廠
號 六 一 二 二 號 掛 報 電 線 無
號 六 一 二 二 號 掛 報 電 線 無
號 六 一 〇 二 五 話 電

務 業 之 行 蓬 昌 合

切 帆 水 太 太 製 工 包 鋼 船 承 臘 帆 帽 發
用 等 排 平 平 各 程 管 絲 帳 辦 布 牌 行
品 一 旗 圓 衣 式 專 子 及 篷 輪 等 綠 棉 僧

調查

船舶貨運概況(二十五年八月份)

本會

船名	裝運貨物種類	數量	裝載日期	航路	運費		船舶使用者	
					單位	總共	所有者	代理人
龍山	煤	三,〇〇〇	八二,一八六	浦口—上海	一〇〇		三北	
時和	煤	三,〇〇〇	八一,一八七	裕溪口—上海	一〇〇		公濟	義興
泰利	煤	三,五〇〇	八一,一八八	青島—上海	一〇五		政記	
和興	煤	一,〇〇〇	八一,一八二〇	塘沽—上海	二〇〇		肇興	
盛安	煤	一,〇〇〇	八一,一八二〇	塘沽—上海	二〇〇		華洋	直東
英利	煤	一,〇〇〇	八一,一八二〇	塘沽—上海	二〇〇		政記	
海瑞	煤	三,〇〇〇	八三,一八二〇	塘沽—上海	一〇〇		招商	
惠康	煤	一,〇〇〇	八四,一八二四	塘沽—上海	二二五	塊煤	惠通	太平
雲龍	獸皮	五,〇〇〇担	八五,一八七	上海—基隆	〇二四五		恆安	

調查 船舶貨運概況

附

註

海雲煤	五、三〇〇噸八、五、一八、三、桐梓堡—上海	一・三〇
神佑煤	一、六〇〇 八、七、一八、二、七、青島—上海	一・三〇
母佑煤	一、五〇〇 八、八、一八、一〇、浦口—上海	一・二〇
永陞煤	三、一〇〇 八、八、一八、三、青島—上海	一・三〇
新平安煤	三、〇〇〇 八、八、一八、三、青島—上海	一・三〇
泰利煤	三、五〇〇 八、八、一八、二、五、青島—上海	一・三五
源長煤	三、〇〇〇 八、八、一八、二、五、青島—上海	一・三〇
海瑞煤	三、〇〇〇 八、八、一八、六、青島—上海	一・三〇
Koromiko煤	三、六〇〇 八、一〇、一八、一〇、浦口—汕頭 廣東	二・二〇 二・五〇
永亨鹽	一、一五〇 八、一〇、一八、一〇、埕子口—沙市	六・五〇
Sovelin煤	二、六〇〇 八、一三、一八、七、浦口—廣東	二・五〇
昌安煤	二、〇〇〇 八、一三、一八、六、裕溪口—青龍港	一・五〇
華平煤	一、五〇〇 八、一三、一八、三、青島—上海	一・三〇
新利煤	一、五〇〇 八、一四、一八、四、塘沽—上海	二・〇五塊 一・八五統
鯤興煤	二、八〇〇 八、一五、一八、三、青島—上海	一・三五
豐利煤	三、一五〇 八、一五、一八、三、淇基—上海	二・二〇

招商	怡隆	合衆	永安	通裕	政記	中威	招商	永亨	利記	民新	政記	肇興	政記
——	——	——	泰昌祥	泰昌祥	——	——	——	泰昌祥	——	——	——	——	——
——	——	——	——	——	——	大同	——	——	——	——	——	——	——

同	利煤	一、〇〇	八、五、一八、三五、浦口—上海	一・二〇	政記	
雲	龍木材 包船	八、二五、一八、三五、福州—青島	四、〇〇〇	恆安		
海	雲煤	五、〇〇	八、二八、一八、三三、裕溪口—上海	一・三五	招商	
成	利煤	一、五〇	八、二八、一八、三六、塘沽—上海	二・〇〇塊煤	政記	
海	州煤	一、六〇	八、二九、一八、三七、浦口—上海	一・二〇	合衆	
衡	山麥	二五、〇〇擔	八、三〇、一八、三五、煙台—南京	〇・八	三北	
春	和煤	三、八〇噸	八、三〇、一八、三五、桐梓堡—上海	一・四〇	和豐	
神	愛煤	三、〇〇	八、三〇、一八、三七、浦口—上海	一・二〇	怡隆	
神	光煤	三、〇〇	八、三〇、一八、三〇、浦口—大冶	一・二〇	怡隆	
鄭	州煤	一、六〇	八、三〇、一八、三〇、浦口—上海	一・二〇	合衆	
Joan Moller	煤	二、九〇	八、三〇、一八、三九、青島—上海	一・三五		大同
泰	利煤	三、〇〇	八、三五、一八、三五、塘沽—上海	一・六〇塊煤	政記	
和	興煤	一、八〇	八、三五、一八、三五、塘沽—上海	二・六〇塊煤	肇興	
惠	康煤	一、八〇	八、三五、一八、三五、塘沽—南京	二・五〇塊煤	惠通	太平
天	興煤	一、二〇〇	八、三五、一八、三五、塘沽—上海	二・八〇塊煤	肇興	
長	泰煤	三、〇〇	八、三五、一八、三五、桐梓堡—上海	一・五〇	民新	泰昌祥

調查 船舶貨運概況

雲龍煤	一、六〇〇	八、三五、一九五、塘沽—上海	二、〇〇塊煤	恆安	—	—
北晉煤	二、〇〇〇	八、三五、一九五、塘沽—上海	二、〇〇塊煤	直東	—	—
神愛煤	三、七〇〇	八、二七、一八三、浦口—上海	一、〇〇	怡隆	—	—
長德煤	三、〇〇〇	八、二七、一九一、青島—上海	一、三五	利源	—	—
昌安鹽	一、五〇〇	八、二七、一九三、埭子口—漢口	四、〇〇	利記	—	—
平濟煤	一、五〇〇	八、二六、一九八、塘沽—鎮江	二、五〇塊煤	直東	—	—
神佑煤	一、〇〇〇	八、二九、一九一、青島—上海	一、三〇	怡隆	—	—
益蔴煤	二、四〇〇	八、二九、一九五、桐梓堡—鎮江	一、四〇	—	—	中興
Apocv 煤	三、六〇〇	八、三〇、一九五、青島—上海	一、四〇	—	大同	—
新華安煤	一、五〇〇	八、三三、一九五、青島—上海	一、三五	新常安	—	—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以總噸數之多少爲序

編者

船名	船籍港	總噸數	淨噸數	造船年	航綫	無線電呼	所屬公司	備考
錦源	上海	六五四四	四〇二四	一九二〇	無定	X C Y S	美順輪船行	
中華	烟台	六〇二六	三八七一	一九〇〇	連日	X N B S	海外貿易公司	政記公司代理
華達	上海	五九〇四	三六三六	一九一八	無定	X N H S	華新公司	
華安	又	五一七四	三三一八	一九九九	又	X N F F	海軍部	
華懋	又	四七二三	二九七七	一九〇九	又	X N G N	華新公司	
泳華	又	四六七〇	二八一九	一九一八	又	X N W A	美順輪船行	
昇平	又	四四三四	二六七五	一九〇七	又	X N I Z	民新輪船公司	
江安	又	四三二七	三一四一	一九二一	滬漢	—	國營招商局	
江順	又	四三二七	三一四一	一九二一	又	—	又	
普安	又	四二九一	二四〇五	一九一六	無定	X N P A	海軍江南造船所	
順豐	又	四二七七	二六九六	一九一一	又	X N S F	中成輪船公司	
魯興	又	四二二八	二四四五	一九二五	又	X N H P	中興煤礦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華山	上海	三九六九	二三七七	一九〇九	無定	XNFZ	三北輪船公司
嵩山	又	三七一〇	二二三三	一九二三	又	XNOC	又
江華	又	三六九三	二二三二	一九一二	滬漢	XNFP	國營招商局
嶧興	又	三六七五	二二〇〇	一九一九	無定	XNHW	中興煤礦公司
新江天	又	三六四五	二六一三	一九二一	滬甯	XNCX	國營招商局
北安	天津	三五八六	二六〇〇	一九〇二	無定		北方航業公司
華強	上海	三四九二	二二四六	一九〇三	又	XNGC	華勝輪船公司
寧興	又	三四三九	二〇九九	一九一三	滬甯	XNBU	寧興輪船公司
海亨	又	三四一五	二二〇八	一九三四	滬粵	XNHB	國營招商局
長興	又	三四一二	二二二一	一八九〇	滬連	XNCL	鴻安商輪公司
新寧紹	又	三四〇七	二二五一	一九一四	滬甯	XNBY	寧紹商輪公司
海貞	又	三三九五	二二〇二	一九三四	又	XNHD	國營招商局
海利	又	三三七三	二二〇一	一九〇五	滬漢	XNHC	又
江新	又	三三六四	二〇七八	一九三四	滬粵	XNHA	又
海元	又	三三〇二	二〇七四	一九〇四	無定	XNGG	華商輪船公司

三北公司代理

三北公司代理

大興	上海	三三三二	一九九六	一九〇六	無定	XNDN	安通輪船公司
利順	天津	三一八七	二三一三	一八九三	又	XNFR	永源輪船行
新太平	上海	三一八三	二〇三八	一九〇二	又	XNFG	中威輪船公司
海翊	又	三一五四	一九二六	一九〇六	又	XNHU	華商輪船公司
加利	烟台	三一一一	一八六七	一九二〇	連日		政記輪船公司
坤利	又	三一〇一	一九〇八	一九二〇	又		又
福慶	又	三〇九七	一八八七	一九二〇	又		福慶公司
勝利	上海	三〇八七	一七六四	一九〇七	又	XNBR	政記輪船公司
江裕	又	三〇八四	二二六二	一八八三	滬漢		國營招商局
海雲	又	三〇七七	一八七一	一九一〇	滬海	XNKY	又
寧紹	又	三〇七四	一九二〇	一九〇六	滬漢	XNGL	寧紹商輪公司
無恙	又	三〇四七	一九一七	一八八八	無定	XNDW	濟平輪船公司
華順	又	三〇三三	一八八八	一八九五	又	XNGE	華勝輪船公司
安興	又	二九三一	一八四二	一九〇九	又	XNFS	安通輪船公司
長江號	又	二九二三	一三四八	一九三三	又		鐵道部
乾利	烟台	二九一四	一八四〇	一九〇七	連日	XNBP	政記輪船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源安公司代理

政記公司代理

龍山	上海	二二七八	一三一九	一九〇七	無定	XNB B	三北輪埠公司
源長	又	二二六四	一三三三	一九一八	又	XNY C	中威輪船公司
通利	又	二二六〇	一三七一	一九〇一	又	XNF C	天津航業公司
興源	烟台	二二二二	一三七〇	一八九八	又		永源輪船行
天利	又	二二八四	一三二三	一九一九	連日		政記輪船公司
新肇興	上海	二二七五	一三四五	一九〇六	滬漢	XNB T	三北輪埠公司
靖安	又	二二四五	一三一六	一九〇七	滬閩	XNG O	又
新銘	又	二二三三	一四二八	一九〇七	滬閩	XNC D	國營招商局
華勝	又	二二二二	一二八四	一九〇六	無定	XNF J	華勝輪船公司
利平	又	二〇九五	一一〇五	一九〇七	又	XNQ K	利平輪船公司
昌利	烟台	二〇八〇	一二四九	一九〇一	連粵	XNF L	政記輪船公司
豐利	又	二〇六一	一二五七	一九〇二	又	XNB M	又
清浦	上海	二〇五四	一二四六	一九〇三	滬漢	XNA X	三北輪埠公司
海祥	又	二〇四九	一一八五	一九一八	滬海	XNH H	國營招商局
海瑞	又	二〇四九	一一八五	一九一八	又	XNH N	又
明山	又	二〇四九	一一七〇	一九一九	無定	XNH M	三北輪埠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通成公司代理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新浦	上海	二〇三九	一一九八	一九〇三	滬漢	XNHK	三北輪埠公司
中和	又	二〇三二	一二三四	一九〇四	無定	XNBD	華通輪船公司
和興	又	二〇三〇	一三〇三	一九〇〇	又	XNAC	肇興輪船公司
醒獅	又	二〇一八	一二三九	一八九八	滬漢	XNGM	三北輪埠公司
通成	又	二〇〇二	一一一九	一九〇二	無定	XNFY	天津航業公司
信平	又	一九九二	一一四三	一九一八	又	XNGH	中興煤礦公司
北孚	天津	一九七五	一二三一	一九〇二	滬津連	XNAJ	北方航業公司
松浦	上海	一九七五	一二〇六	一九〇一	滬漢	XNFK	三北輪埠公司
泰順	又	一九六二	一二二六	一八九六	滬津	XNAZ	國營招商局
慶寧	又	一九五一	一四一四	一八九六	無定	XNDS	華寧輪船局
茂利	烟台	一九四六	一二二二	一九一一	連粵	XNBL	政記輪船公司
泳吉	上海	一九三六	一一〇八	一九一七	無定	XNHZ	大振航業公司
衡山	又	一九二二	一一四六	一九一八	又	XNDO	三北輪埠公司
伏龍	又	一九一一	一一七二	一九〇七	又	XNFX	又
鳳浦	又	一九一一	一一七二	一九〇七	又	XNFE	又
惠昌	烟台	一九〇八	一二二三	一九〇二	烟台	XNHJ	惠通輪船行

通成公司代理

萬象	上海	一八八三	一一六二	一九〇三	滬閩	XNBV	三北輪埠公司
利通	烟台	一八五四	一一一二	一八八四	無定	XNDX	利通輪船公司
益蓀	上海	一八三四	一〇一八	一八九〇	又	XNGB	中興煤礦公司租用
平濟	天津	一八三二	一〇七九	一九〇二	滬津	XNGC	直東輪船公司
泰利	烟台	一八三二	一〇四六	一九一九	連粵	XNDB	政記輪船公司
長泰	上海	一七九四	一一一五	一八九一	滬泉	XNCN	民新輪船公司
雲龍	又	一七七七	一一一五	一八九六	無定	XNCR	恆安承記輪船公司
新華安	又	一七七七	一一一五	一八九五	滬閩	XNAP	新常安輪船公司
春和	又	一七六五	一〇四九	一九〇三	無定	XNBW	和豐新記輪船公司
海順	又	一七四四	一〇一八	一八九七	滬營	XNDA	海昌輪船公司
嘉禾	又	一七三三	一〇七六	一八九二	無定	XNCF	國營招商局
永源	烟台	一七三二	一〇三三	一八九七	又	XNFT	永源輪船行
新豐	上海	一七〇七	一〇六二	一八九一	滬津	XNCE	國營招商局
遇順	又	一六九六	一〇七九	一九〇〇	又	XNCI	又
寧靜	又	一六九三	九八四	一九一五	無定	XNFA	寧紹商輪船公司
永隆	又	一六八九	九九八	一九〇三	滬泉	XNDY	永安輪船行

調 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江大	上海	一六八二	一一五一	一九〇〇	滬湘	—	國營招商局
江靖	又	一六八二	一一五一	一九〇〇	又	—	又
安利	烟台	一六六九	九七八	一九〇六	連粵	XNBN	政記輪船公司
長安	上海	一六六〇	一三〇六	一八九〇	滬湘	—	鴻安商輪公司
徐州	又	一六五八	九二六	一九一七	滬海	XNDK	中國合衆航業公司
裕興	又	一六五七	九七一	一八九一	滬營	XNAG	肇興輪船公司
大寶	又	一六五五	九九一	一九〇五	無定	XNDL	中興煤礦公司
大達	又	一六二八	九六一	一九三五	滬揚	—	大達輪船公司
德興	又	一六二五	一二七〇	一八八九	滬漢	—	鴻安商輪公司
北晉	天津	一六二四	一〇〇二	一九〇三	滬津	XNAK	直東輪船公司
順源	青島	一六一〇	九六二	一八九六	無定	XNFU	永源輪船行
天興	上海	一五九九	九六九	一八九一	滬營	XNAF	肇興輪船公司
惠康	烟台	一五九九	九三六	一九〇二	烟台	XNFO	惠通輪船行
平順	天津	一五八四	八八六	一九〇八	滬營	XNGP	大通興輪船公司
順利	烟台	一五三二	九七一	一九〇二	連粵	XNCJ	政記輪船公司
台州	上海	一五二四	九二九	一八八二	滬台	—	台州信記商輪公司

三北公司租用

三北公司代理

新平安	上海	一五二四	九一六	一九一九	無定	XNDG	通裕航業公司	平安公司代理
正大	又	一五二一	一〇八九	一九二九	滬揚	—	大通仁航業公司	
時和	又	一五一三	九一八	一九〇三	無定	XNB J	公濟輪船公司	義興行代理
毓通	又	一五〇五	九一二	一九〇四	又	XNCV	毓大輪船公司	
昌安	又	一四九二	八八三	一九〇五	又	XNDZ	利記航業公司	壽康公司代理
利成	天津	一四九一	九〇一	一八八九	又	XNFV	永源輪船行	
海州	上海	一四七一	八八八	一九〇六	滬海	XNDQ	中國合衆航業公司	
同利	烟台	一四七〇	八八七	一九〇二	連粵	XNDC	政記輪船公司	
民本	上海	一四六四	八五九	一九三六	滬淪	—	民生實業公司	
民元	又	一四六四	七八三	一九三六	又	—	又	
大豫	又	一四四五	八六四	一九三一	滬揚	—	大達輪船公司	
興華	烟台	一四二七	一〇七三	一八九六	無定	—	興華輪船公司	
泳安	上海	一四二二	九八五	一九二九	滬海	XNFN	大振航業公司	
福東	又	一四二二	八二四	一九二二	未定	—	茂利商輪局	
大慶	又	一四〇五	八六一	一九二二	滬揚	—	大達輪船公司	
福利	烟台	一三九九	八五八	一九〇〇	連粵	XNCS	政記輪船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盛安	天津	一三九八	九二八	一九〇三	滬津	XNCB	華洋航運公司	直東公司代理
英利	烟台	一三九四	八六三	一九〇二	連粵	XNCU	政記輪船公司	
北華	天津	一三七九	八四六	一九〇五	滬津連	XNAH	北方航業公司	
晏	上海	一三七八	八六九	一八七三	滬甌	XNCH	國營招商局	
週安	烟台	一三七七	八八〇	一八九六	滬烟台	XNBQ	惠海輪船公司	政記公司代理
華平	上海	一三七五	八三五	一九〇一	滬泉	XNCM	民新輪船公司	
鴻大	又	一三七二	八二二	一九二四	滬揚	—	大通仁航業公司	
隆大	又	一三七二	八二二	一九二四	又	—	又	
志大	又	一三六六	八〇〇	一九二六	又	—	又	
日昌	天津	一三四二	七四七	一八九一	無定	XNBI	日昌輪船行	
厚利	烟台	一三三四	五九七	一九〇八	烟連	—	政記輪船公司	
鄭州	上海	一三三三	八〇三	一九〇六	滬海	XNDI	中國合衆航業公司	
快利	又	一二九三	八七九	一八九三	漢宜	—	國營招商局	
毓濟	又	一二八〇	七七四	一九〇一	滬營	XNBE	毓大輪船公司	
新鴻興	又	一二五九	七六〇	一九三四	滬甬	—	達興商輪公司	
舟山	又	一二五三	七五七	一九二一	滬台	—	舟山輪船公司	

東永	上海	二四四	七一八	一九一三	滬營	謝滋生	大通興公司代理
克安	又	二四二	七六九	一九〇三	未定	海軍江南造船所	
通和	又	二二三	八七三	一九一九	無定	和豐新輪船公司	大陸公司用租
永懋	又	二〇三	六五四	一九二二	又	福懋行	
成利	烟台	二〇〇	八四二	一九一六	烟滬泉	政記輪船公司	
民權	上海	一九八	六八四	一九三四	滬淪	民生實業公司	
永亨	又	一九五	七〇六	一九〇〇	無定	永亨輪船行	永安行代理
同華	又	一七六	七四六	一九〇六	無定	國營招商局	
純利	烟台	一七六	六六六	一九二〇	青烟津	政記輪船公司	
新利	又	一七四	七〇四	一九一六	又	又	
母佑	上海	一七三	六六〇	一九一一	滬响	中國合衆碼頭公司	
新仁和	又	一三五	七一〇	一九三〇	滬啓	裕興輪船公司	
益利	又	一〇四	六三三	一九〇八	滬甌	天興輪船局	
大通	又	一九七	六四一	一九三四	滬宜	益祥輪船局	招商局租用
廣利	烟台	一九二	六四六	一八九七	青烟連	政記輪船公司	
大興一號	上海	一〇八五	七四五	一八九一	滬啓	達興商輪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漢平	又	一〇八一	七六〇	一九〇八	無定	—	清理漢冶萍湖 北債捐委員會
峨嵋	又	一〇七七	五六五	一九二〇	宜淪	X N C O	國營招商局
大華	又	一〇七一	六四三	一九二八	滬台	—	平安輪船局
永嘉	又	一〇七一	六一二	一九〇三	滬揚	—	寧興輪船公司
鎮源	烟台	一〇六〇	六三四	一八九三	無定	—	永源輪船行
新寶華	上海	一〇五四	六二四	一九二二	甬台甌	—	平安輪船局
穿山	又	一〇四〇	六三八	一九二七	滬台	—	穿山輪船公司
達興	又	一〇四〇	六三八	一九二八	又	—	達興商輪公司
北康	天津	一〇一五	六二九	一九一九	津營	X N A S	北方航業公司
民風	重慶	一〇〇三	五三一	一九二五	滬淪	—	民生實業公司
大蘇	上海	一〇〇一	六〇四	一九〇二	滬揚	—	大達輪船公司
源成	青島	九九九	六五〇	一八九三	青海	—	趙維先
富陽	上海	九八七	五五二	一九二二	宜淪	—	三北輪埠公司
民貴	漢口	九八六	五五一	一九一四	滬淪	—	民生實業公司
寶豐	上海	九八〇	五七六	一九二九	滬啓	—	聚豐寶航業公司
榮威	威海衛	九七六	六九三	一八九四	威海	—	蔡華亭

現在停航

三北公司代理

民聯	上海	九七五	三六一	一九二三	滬淪	民生實業公司
同慶	青島	九六九	五七五	一八九五	青海	英記輪船行
增利	烟台	九六一	五四九	一九一八	烟台泰安	政記輪船公司
海昌	天津	九五五	五二四	一八九〇	津營	海昌輪船公司
民族	上海	九三九	六七六	一九三二	滬宜	民生實業公司
隆順	又	九二一	五三六	一八九〇	龍營	大通興輪船公司
民彝	重慶	八九四	五八八	一九二九	宜淪	民生實業公司
和順	上海	八八六	四八四	一九〇一	龍營	大通興輪船公司
福安	又	八四三	四八〇	一九一一	滬興	義安輪船公司
榮興	又	八三三	五〇二	一九一五	營海	肇興輪船公司
鶴興	又	八三〇	五五四	一九二九	滬甌	達興商輪公司
天佑	又	八二六	六〇七	一九二五	滬崇	崇明輪船公司
茂利	又	八〇六	四九五	一九二五	滬啓	茂利商輪局
天賜	又	七八三	四四六	一九三一	滬崇	崇明輪船公司
新瑞安	温州	七八一	四五五	一八九五	滬瑞	瑞安商輪公司
宏利	烟台	七七三	六〇三	一九〇一	烟秦	政記輪船公司

調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廣祥	新瑞平	同盛	北銘	富華	新華盛	復興	德利	三北	北平	寶華	民政	北海	民俗	新海門	惠平
又	上海	温州	天津	上海	温州	天津	又	上海	天津	又	上海	烟台	重慶	上海	烟台
六五三	六五五	六五六	六六八	六八九	六九五	六九六	六九七	七〇〇	七一	七一四	七二二	七四九	七五六	七五九	七六一
三八七	四六九	四七八	三八四	三七一	五三七	五〇〇	四〇五	五〇〇	四一九	四九六	四二五	四四〇	四六〇	四二三	三九七
一九一二	一九〇一	一九三〇	一九二二	一九二九	一九三二	一九一〇	一八九〇	一九三〇	一九〇五	一八八五	一九二九	一八九〇	一九二七	一八九一	一八九五
滬啓	滬瑞	甌粵	津營	宜淦	甌滬	龍營	滬瑞興	滬宜	津營	滬啓	宜淦	烟台	滬淦	甬台	烟台
大達輪船公司	達興商輪公司	同盛汽輪局	直東輪船公司	三北輪船公司	華盛汽輪局	肇興輪船公司	浙江輪船公司	三北輪船公司	北方航業公司	平安輪船局	民生實業公司	惠通輪船行	民生實業公司	新海門商輪公司	惠通輪船行

廣祥輪船辦事處租用

天進	天津	六五〇	三一	一八九八	天津航業公司
天益	又	六五〇	三一	又	又
德寶	上海	六五〇	二九二	一八九八	德寶輪船公司
民主	漢口	六三五	三六六	一九二五	民生實業公司
永利	烟台	六三二	四二二	一九〇五	政記輪船公司
泉州	溫州	六二八	三六四	一八九三	德盛號
永安	寧波	六二六	四四一	一九一九	振市永 記商輪公司
民輝	上海	六二三	二七二	一九二三	民生實業公司
壽昌	又	六二二	三五七	一九二五	鴻安商輪公司
福興	又	六一九	三七二	一九三一	達興商輪公司
民康	又	六一三	二九〇	一九三五	民生實業公司
海寧	溫州	五九八	三五五	一九三〇	海寧汽船局
泰康	烟台	五九三	三三八	一八八四	泰康輪船公司
瑞本	上海	五九一	三二六	一九〇二	滬興商輪公司
光耀	又	五八四	四一一	一九三〇	民生實業公司
永興	又	五七三	二八一	一九〇一	肇興輪船公司

調 查 全國百噸以上輪船調查

福寧	上海	五五五	三三四	一八八七	未定	
鴻利	又	五五五	二九八	一九三〇	瀕湘	
鴻貞	又	五五五	二九八	一九三〇	又	
公利	烟台	五五一	三四五	一九一四	龍海	
元泰	青島	五三八	二九八	一九一一	青海	
黃巖	寧波	五一四	二八九	一八九七	甬台	
平陽	上海	五二二	二八三	一九一五	甬台甌	
鴻亨	又	五〇四	二七二	一九二九	瀕湘	
天永	天津	五〇〇	三一八	一九二九	津沽	
天利	又	五〇〇	三一八	又	又	
天保	又	五〇〇	三一八	又	又	
天平	又	五〇〇	三一八	又	又	
天安	又	五〇〇	三一八	又	又	

廈門銀行清理處

鴻安商輪公司

三北公司代理

又

又

政記輪船公司

富羅洋行

黃巖商輪公司

平安輪船局

鴻安商輪公司

三北公司代理

天津航業公司

又

又

又

又

(未完)

統計

國內各埠煤炭運費升降比較表 二十五年三月至八月 編者

裝運起訖埠別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平均
秦皇島—通州	—	二·四〇	—	—	—	—	二·四〇
江陰	—	—	二·三五	—	—	—	二·三五
蕪湖	二·六〇	—	—	—	—	—	二·六〇
漢口	二·九〇	—	—	—	二·九〇	—	二·九〇
福州	三·〇〇	—	—	—	—	—	三·〇〇
香港	—	—	二·七五	—	—	—	二·七五
塘沽—上海	二·五〇	二·八九	三·〇四	二·二九	二·一二	一·九八	二·四七
南京	—	—	三·六〇	三·二〇	—	二·五〇	三·一〇
漢口	—	—	—	五·〇〇	—	—	五·〇〇
青島—上海	一·二三	一·五七	一·四八	一·三二	一·二九	一·三〇	一·三七

統計 國內各埠煤炭運費升降比較表

統計 國內各埠煤炭運費升降比較表

洪基	南鎮	江陰	黃埔	廣州	寧波	青龍港	裕溪口	漢口
上海	汕頭	南京	上海	廣州	寧波	青龍港	上海	上海
二·〇〇								一·八〇
二·六八								二·〇〇
二·六〇			一·七〇				一·五八	
	二·四〇	一·八〇		二·八〇			一·三六	二·〇〇
二·三〇					一·六〇		一·二四	
二·一〇						一·六五	一·二〇	二·一〇
二·三四	二·四〇	一·八〇	一·七〇	二·八〇	一·六〇	一·六五	一·三五	一·九八

錦和五金號

CHING WO & COMPANY

SHIP CHANDLERS, IRON MERCHANTS,
MILL SUPPLIERS AND
GENERAL DEALERS
TELEGRAPHIC ADDRESS 9800
TELEPHONE 42335
42336
173 BROADWAY ROAD

本號專辦路礦

輪船紡織材料

歐美各國大小

五金油漆雜貨

經理

振和油漆公司

國產飛馬牌及

飛輪牌各種油

漆

上海虹口百老匯路

一七三號

電話 四二二三二

四二二三六號
電報掛號九八〇〇

振和油漆公司

飛馬牌及飛輪牌油漆

油漆為現代最需要之品。功能防禦行腐。增進美觀尤為輪船橋樑鐵路最重要。蓋市上之油漆雖多。欲擇其品質優良。耐久不變。殊不多得。本公司有鑒於斯。特備最新機器。聘請專門技師。選擇上等原料。精製各種油漆。質地優良。顏色鮮艷。耐久不變。價格低廉。行銷各埠。及輪船公司各大建築工程鐵路橋樑等。均蒙贊許業用。誠屬油漆中之無上妙品也。本公司不敢自滿。精益求精。以期抵抗舶來。本公司志在復興實業。本抱薄利主義。故所售價格較之他家格外便宜。藉答各界惠顧之雅意也。但恐人心不古。魚目混珠。特用飛馬牌及飛輪牌呈請實業部商標局註冊立案。俾惠顧諸君有所鑒別。尙希賜顧諸君。請認清飛馬牌及飛輪牌。庶不致誤。

製造廠上海平涼路近陸路三百七十八號

電話 五一七三三

寫字間上海平涼路近陸路三八〇弄七號

總經理上海虹口百老匯路一百七十三號

電話 四二二三五六
電報掛號 九八〇〇

法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二十五年八月十三日部令公布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船舶無線電台條例(以下稱條例)第十

七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條例第二款第一款所稱之載客船舶，係指載客十人以上之航海船舶。第二款所稱之運貨船舶，係指不載客之航海船舶。

條例第六條所稱構造簡單之船舶，係指構造粗陋

無法裝置電台之航海船舶。

第三條

本細則所稱船舶，係指條例第二條及第七條所規定之應裝船舶無線電台及得裝船舶無線電台之各種船舶。

法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第四條

船舶所有人或經理人應負責監督其雇用之船長、船員以及服務電台之員役，對於電台收發之電信，保守秘密，並不得截收該台無權接收之電信。

第五條

船舶所有人或經理人應負責監督其雇用之船長、船員以及服務電台之員役，於船舶停泊港內時，不得收發遇險通信以外之電信，或將航行時所收電信，遞與陸上任何人，或收陸上任何人之電信，而於離港後拍發，或以任何方法妨害陸地電信機關之營業。

第二章 證書

第六條 船舶所有人或經理人於船舶裝設無線電台以前，

應詳細開具左列各事項，呈請交通部核給許可證：

- 一、船舶之種類，名稱，國籍，總噸數，淨噸數，船籍港，登記機關及年月日。
 - 二、所有人名稱及國籍；
 - 三、船長姓名及國籍；
 - 四、航綫之起訖及經過處所；
 - 五、電台之每日工作時間；
 - 六、電台之機器說明書及其製造廠家。
- 前項呈請書格式另定之。
- 第七條 電台裝設竣工後，應由船舶所有人或經理人詳細開具左列各事項，呈請交通部派員查驗合格，方予規定呼號，並發給船舶無線電台證書：
- 一、機器之全部價值，
 - 二、機器綫路圖，
 - 三、天綫電力（以「啓羅瓦特」計算，並附「公尺安培」數目），
 - 四、主要及備用發報機程式及製造廠家，
 - 五、主要機及備用機電源之情形，
 - 六、主要發報機週率及波長，暨備用發報機週率及波長（週率以每秒千週計算，波長以公尺計算），
 - 七、主要及備用收報機程式及製造廠家，
 - 八、自動報警器程式（無者闕）
 - 九、無線電羅盤程式（無者闕）
 - 十、報務員值更員之人數及姓名，
 - 十一、每日工作時間，
 - 十二、報費結算之方法及結算之處所。
- 前項呈請書格式另定之。

第八條 新造船船應裝設無線電台者，須依本細則第六條七兩條之規定辦理，方得請領國籍證書。

第九條 已航行之船舶裝有電台者，無論已否依照「船舶無線電台機器裝設使用暫行辦法」領有船舶無線電台執照，均應於本細則施行後六個月以內，遵照本細則第六條七兩條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 國際航海船舶自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應先領有船舶無線電台證書，方得請領國際航海安全證書，或國際航海無線電報安全證書。

第十一條 船舶無線電台證書有效期間為五年，自填發日起算。

第十二條 電台更換機器時，應先呈請交通部發給許可證，并換發證書。

第十三條 電台遇有遺失證書或變更其所載事項時，應即聲敘情由，呈請補發，或換發證書。

第十四條 船舶所有人或經理人呈請發給或換發證書時，除法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依條例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繳納證書費外，每張并納印花稅一元，補發證書者，照換發證書納費。

第十五條 依照條例第四條之規定，得免裝設電台之航海船舶，應於航行前，呈請交通部發給免裝證書，其已航行者，應於本細則施行後六個月內呈請之。

第三章 機件

第十六條 條例規定應裝之電台，於其主要收發報機以外，應另裝備用機。備用機之原動力及電源，須完全獨立，不得借用船舶推進機之原動力或總電源，並須能繼續維持六小時之工作，但主要收發報機內，已有上述一切備用設備者，不必另裝。

前項主要發報機之射程，不得少於一百海里，備用機之射程，不得少於八十海里。

第十七條 條例規定得裝之電台，得免裝備用機，但應於主要電源外，另備獨立之臨時電源。

第十八條 新裝發報機，如係火花式者，其成音週率下之電力，

在變壓器進口方面，不得超過三百瓦特。

自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已裝之火花式發報機，除合於前項規定者外，一律不得再行使用，但得改為備用機。

第十九條 收報機應附有礮石式收報機之設備。

第二十條 在通信時，收發報機之換給及週率（或波長）之更改，應即迅速。

第二十一條 電台所裝自動報警器之程式，須呈請交通部核准。

第二十二條 自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五千噸以上之載客

船舶，除裝設收發報機外，須另裝能接收遭難求向

及射向電台各種週率之無線電羅盤一具，其程式須呈請交通部核准之。

第四章 電波

第二十三條 電台對於所發電波，必須保持其應用週率之準確。

第二十四條 電台主要發報機，除能發射每秒五〇〇千週（波

長六〇公尺）之甲種第二式（成音週率調幅

之等幅波），或乙種（火花式）電波外，最少須能再

發射另一經交通部核准週率（於每秒三六五與

五一五週間擇定之）之甲種第二式或乙種電

波，其備用機須能發射每秒五〇〇千週（波長六

〇〇公尺）之甲種第二式或乙種電波；所有上述

各機之成音週率，不得少於一百。

第二十五條 乙種電波之週率，以僅用每秒五〇〇千週（波長

六〇〇公尺）為宜，此外應以每秒三七五千週，四

一〇千週，四二五千週，及四五四千週（波長八〇

〇公尺，七三〇公尺，七〇五公尺，及六六〇公尺）

四種為限。

第二十六條 電台之裝設短波發報機者，其週率應在每秒四〇

〇〇至五七〇〇千週，六一五〇至六六七五千週，

八二〇〇至八九〇〇千週，一一〇〇〇至一一四

〇〇千週，一二三〇〇至一三三五〇千週，及一六

四〇〇至一七七五〇千週（波長七五至五二・六三公尺，四八・七八至四四・九四公尺，三六・五九至三三・七一公尺，二七・二七至二六・三二公尺，二四・三九至二二・四七公尺，及一八・二九至一六・九〇公尺）之範圍內，由交通部指定一個至三個。

第二十七條

電台收報機，須能接收自每秒一〇〇至二五六〇〇千週（波長三〇〇〇至一一・七二公尺）之電波，但其業務並無利用此項寬大週帶之必要者，得呈請交通部核減之。

第五章 報房位置及設備

第二十八條

電台報房應位於距離水面最高並靜寂之處所。

第二十九條

報房內應有左列之設備：

- 一、報房與瞭望台間應有電話或話筒或其他有同等功用之設備；

- 二、應備一準確而具有秒針之時鐘；

法 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三、應備有可靠之備用燈；

四、應備有充分之工具及機器零件，以供修理機器及維持工作之用；

五、應備具下列各項文件：（一）無線電日記簿，登記報務員及值更員姓名，到值退值時刻，普通及有關海上人命安全之報務，關於遭難及緊急通信等詳細情形，暨試驗自動報警器，及處理蓄電池等項；（二）依字母次序排列之呼號表；（三）海岸電台及船舶電台表；（四）特種業務電台表；（五）現行國際電信公約，及其附屬之無線電信普通規則，及附加規則；（六）現行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七）船舶無線電台條例及本細則；（八）常與通報各處之電報價目表；（九）船舶電報收費規則。

第三十條 報房內所有機件之危險部份，均應遮蓋或隔離之。

第六章 報務員及值更員

五

第三十一條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合格證書，分一、二等及三等三種，值更員合格證書，不分等，其章程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 每一電台，至少須有報務員一人。

第三十三條

凡三千噸以上之載客船舶，及五千五百噸以上之運貨船舶，未備自動報警器，而在海上航行時間，逾八小時者，應添設報務員或值更員人數如左：

一、在海上航行逾八小時而未滿四十八小時者，應添報務員或值更員一人；

二、在海上航行逾四十八小時者，應添報務員及值更員二人；

第三十四條

一等報務員非在船舶或海岸電台任事滿一年者，不得在三千噸以上之載客船舶或五千五百噸以上之運貨船舶充任電台領班；非在船舶或海岸電台任事滿六個月者，不得在三千噸未滿之載客船舶或五千五百噸未滿之運貨船舶充任電台領班。二等報務員非在船舶或海岸電台任事滿六個月

者，不得在三千噸未滿之載客船舶或三千噸以上

五千五百噸未滿之運貨船舶充任領班。

二等報務員不得在三千噸以上之載客船舶或五千五百噸以上之運貨船舶充任領班。

三等報務員僅能在航行內河之載客船舶或運貨船舶之電台服務。

第三十五條 報務員及值更員應絕對服從船長之命令與指揮。

第三十六條 船舶上如有關於報務員之雇用解雇或更調情事，

應立將其姓名及證書號數呈報交通部備案。

第七章 每日工作時間

第三十七條 電台之每日工作時間，按船舶種類及設備情形，規定如左：

一、未備自動報警器者。

(甲) 一等業務 三千噸以上之載客船舶及五千五百噸以上之運貨船舶，應連續工作，不得間斷。

(乙)二等業務 三千噸未滿之載客船舶及

三千噸以上五千五百噸未滿之運貨船

船，在海上航行時間未逾八小時者，應全

時間工作，在海上航行時間逾八小時者，

其工作時間應依照船舶無線電台每日

工作時間表之規定辦理，並不得少於八

小時。

(丙)三等業務 一千六百噸以上三千噸未

滿之運貨船舶，其工作時間應依照船舶

無線電台每日工作時間表之規定辦理，

並不得少於六小時。

(丁)內河船舶業務，航行內河之船舶，每日

至少應有六小時工作。

二、備有自動報警器者。

各種船舶，一律按照船舶無線電台每日工作

時間表之規定辦理，並不得少於二小時之工

法 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作，其餘時間，可由報務員或值更員用自動報
警器守聽之。

第三十八條

非連續工作之電台，於遇險電信接收尚未完竣或
與通信圈內之其他電台通信未畢時，不得停止工
作。

第八章 遇險電信

第三十九條

船舶遭遇危險時，船舶無線電台應立即用每秒五
〇〇千週（波長六〇〇公尺）之電波，發出遇險呼
叫，無線電報用SOS，無線電話用MAYDAY，各三次，
其後接以D字及遇險船舶電台之呼號三次，最
後緊接遇險電文，即該船名稱位置遇險情形及所
需救助方法等。

發報時所用電波，以甲種第二式或乙種為宜。

第四十條

船舶遭遇危險立待援救者，方得使用遇險信號或
自動警號（即以十二畫於一分鐘內發出）。
如因他故待援或擬先發警告以備於必要時再用

遇險信號或自動警號者，應先以緊急信號行之，無線電報用三組之×××符號相間連發，無線電語用O字連發三次組成之。

第四十條 電台於遇險信號或自動警號既經發出後，認為情形變遷，已無須他助時，應即仍用遇險電波通知各電台。

第四十二條 遇險船舶之電台，得用任何方法，使援救者注意其地點及請求援助之事項，不受任何拘束。

第四十三條 任何船舶之電台，收到遇險呼叫時，應立將足以干擾此項呼叫之發電停止，并注意守聽，以便對於遇險電文，立予答復，或並轉出，一面仍應作盡力往救之處置。

如因特殊情形，不能立時往援，或無救援能力，或按當時情狀，認為馳救無理由或無必要者，應即將未能待救緣由，通知遇險船舶。

第四十四條 船舶航行時，如遇冰山，漂流物，熱帶風，及其他與航

行有直接危險者，應由電台於可能範圍內，迅速將該項危險消息報告附近各船舶，及距離海港最近之航政官署，該項報告，應冠以安全信號，無線電報用三組之H H H符號相間連發，無線電語用O字連發三次組成之。

第九章 氣象報告

第四十五條 船舶航海時，應由船長定時或隨時將海上氣象狀況，用無線電報告附近海岸電台，航政官署，或氣象機關。凡於任何時間，察覺風力在「盤福脫表」十度以上者，應同時報告附近船舶。

前項船舶報告氣象之辦法另定之。

第十章 公眾通信

第四十六條 電台除執行第八章規定之遇險電信，及第九章規定之氣象報告通信外，得於法令或條約允許之範圍內，開放公眾通信。

第十一章 避免干擾

第四十七條 電台通信時，應使用足以獲得良好結果之最小電力。

第四十八條 電台使用時，除遇險信號外，不得干擾其他電台之業務。

第四十九條 電台於答復遇險電文時，須避免干擾其他電台之答復。

第五十條 使用每秒五〇〇千週（波長六〇〇公尺）電波之電台與其他電台通信時，每滿十分鐘，應稍停片刻。

第十二章 檢查

第五十一條 電台之檢查，由交通部船舶無線電台檢查員執行之。

前項檢查員，由交通部就無線電工程師或技術員中遴選派充之，分駐各航政局或海岸電台。

第五十二條 船舶電台檢查，分為左列三種：

一、給證檢查，

二、定期檢查，

法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三、臨時檢查。

第五十三條 給證檢查，於呈請發給電台證書時，由交通部令飭

檢查員舉行之，其主要查檢事項如左：

一、主要發報機及備用機之程式及製造廠家，

二、主要機及備用機之電源情形，

三、發報機電波週率之準確性，

四、天綫電力（以啓羅瓦特計算，並附公尺安培

數目），

五、天綫方式及高度長度，

六、主要收報機及備用機之程式及製造廠家，

七、自動報警器之程式及試驗情形，

八、無線電羅盤程式及測驗情形，

九、蓄電池狀況，

十、報房位置及設備，

十一、報務員值更員姓名人數及其證書號數，

第五十四條 定期檢查，由檢查員就領有證書之電台按季舉行

之，其主要查驗事項如左：

一、船舶無線電台證書，

二、國際航海安全證書或國際航海無線電報安

全證書，

三、報務員值更員證書，

四、無線電日記簿，

五、收發報機及蓄電池等，

六、發報機電波週率之準確性，

七、自動報警器，

八、無線電羅盤之準確性。

第五十五條

臨時檢查，由交通部視當時之需要或應船舶之請求，隨時令飭檢查員舉行之。其查驗事項，包括第五十三條及第五十四條所列各款，及經特別指定之事項。

第五十六條

檢查員於每次檢查完畢後，應填具船舶無線電台檢查報告表，並將檢查詳細結果，通知船長或其代

表。

前項之通知，概不收費。

第五十七條

檢查員在檢查時，如發見機器損壞，一時不能通信，或違反條例及本細則之規定，情節重大者，除呈送檢查報告表外，應電請交通部核辦。

交通部得酌量情形，通知海關或航政局，暫時制止

該船舶之航行。

第五十八條

檢查員執行職務時，須佩帶證章，遇必要時，並須攜有證明文件。

第十三章 附則

第五十九條

關於電台之裝設及運用等事宜，未經條例及本細則規定者，應依照國際電信公約，及其附屬之無線電信普通規則，無線電信附加規則，電報規則，及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之規定辦理。

第六十條

本細則與船舶無線電台條例同時施行。

船舶無線電台每日工作時間表

地 帶	西 限 度	東 限 度	工 作 時 間 (格靈威基平均時刻)		
			二等業務船 備自動報警 器者	三等業務船 備自動報警 器者	船舶電台之 備有自動報 警器者
甲 東大西洋 地中海 北羅的海	西經30度 格林蘭海岸	東經30度至非 洲海岸之南地	8—10	8—10	8—8.30
		中海黑海及波 羅的海之極東	12—14	12—13	12—12.30
		東經30度至挪 威之北	16—18 20—22	16—17 20—22	16—16.30 20—20.30
乙 西印度洋 東北冰洋	甲地帶之東 限度	東經80度錫蘭 之西海岸至亞 當橋再西向環 印度海岸	4—6 8—10 12—14 16—18	4—6 8—9 12—13 16—18	4—4.30 8—8.30 12—12.30 16—16.30
		丙地帶之東 限度	東經160度	0—2 4—6 8—10 12—14	0—2 4—5 8—9 12—14
丁 中太平洋	丙地帶之東 限度	西經140度	0—2 4—6 8—10 20—22	0—2 4—5 8—9 20—22	0—0.30 4—4.30 8—8.30 20—20.30
			戊 東太平洋	丁地帶之東 限度	西經70度美洲 海岸之南美洲 西海岸
己 西太平洋 及 墨西哥灣	西經70度美 洲海岸之南 美洲東海岸	西經30度格林 蘭海岸	0—2 12—14 16—18 20—22	0—2 12—13 16—17 20—22	0—0.30 12—12.30 16—16.30 20—20.30

法
規
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

電話
 三三〇五七
 三二二七四
 三二〇八八
 三二〇一六
 掛號(英文)(NACOT)
 中文五三一六(艦)

天津航業公司

Tientsin Navigation Company, Limited

TUG & LIGHTERAGE SERVICE
 SHIP-OWNERS
 AGENTS & BROKERS.

TEL. NO. { 33057
 32274
 32088

No. 33 Victoria Road, British Concession.

號三十三街中界租英津天 Cable. ad: "NACOT"

通訊地址

▲總公司
 天津英租界中街三十
 三號
 ▲上海分理處
 上海江西路金城銀行
 內通成公司
 ▲塘沽分理處
 塘沽新中街恆堂堂內

業務要目

▲航運部
 承辦江海各國內外
 物運輪船新式
 特備拖輪承辦
 駁運進出口鋼
 貨物運進出口
 ▲駁運部
 代理津港進出
 口船舶業務
 ▲代理部
 代理津港進出
 口船舶業務
 ▲航海救助船「天行」號
 無線電呼號「ZC」
 ▲代辦一切運
 輸附屬業務
 其保報裝碼貨押
 他險關卸頭棧款

茂林五金旗帆行

上海東百老匯路四二七
 電話二五六一三

營業種類

本行創設於民國十三年迄今已十有餘年專售輪船一切用品如帆布器具以及五金繩索選料高尚價格便宜向為顧客所稱道茲為酬答顧客起見特備有大批貨品價目一律特別減低如蒙惠顧 包便滿意

茂林五金旗帆行謹啟

專製各國商輪兵艦帳篷帆布器具萬國旗幟太平衣太平圍以及陸軍營帳火車蓋布經售國貨粗細帆布棕地毡門棕毡床墊坐墊自達呂宋白棕繩各國油繩鋼絲繩五金鋼鐵材料等名目繁多不及備載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值更員核發合格證書章程

二十五年八月十三日部令公布

第一條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值更員各種證書之核發，以考驗行之。

前項考驗，每年舉行一次，由交通部指定日期地點

登報通告之。

第二條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合格證書分爲一等、二等、三等三種。值更員合格證書不分等。凡持有上項合格證書者，分別稱爲一等、二等、三等報務員或值更員。其應具有之學識與技能，依左列規定：

甲、一等報務員

一、電學，及無線電報，電話原理，移動電台各式機器之管理及實際運用智識；

二、上項機器附屬之電動，發電機，蓄電池等

三、在航程中電台損壞時之修理智識；

四、拍發及收聽電碼之速度，每分鐘密碼不得少於二十組，明語不得少於二十五組，並須準確無錯（密碼每組以五個字體組成，其中字母數目字標點符號，單用或合用均可，惟每個數目字或標點符號作兩個字體計算，明語平均以五個字體作爲一組計算。）

五、準確收發無線電話之能力；

六、國際電信公約及其附屬之規則，（關於交換無線電信及報費等，尤須詳悉。）及

法 規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值更員核發合格證書章程

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關於無線電部份；

七、地理常識。(重要航綫及電信路由等)。

乙、二等報務員

一、電學及無線電報學初步理論及實用智識，移動電台各式機器之調整及實際運用智識；

二、上項機器附屬之電動發電機，蓄電池等工作之初步理論及實用智識；

三、在航程中電台輕微損壞之修理智識；

四、拍發及收聽電碼，每分鐘之速度，不得少於十六組，密碼並須準確無誤；

五、國際電信公約及其附屬之規則，(關於交換無線電信及報費等，尤須知悉)及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關於無線電部份；

丙、三等報務員

六、地理常識。(重要航綫及電信路由等)。

一、電學及無線電報學概要；

二、拍發及收聽電碼之速度，每分鐘不得少於十六組，密碼並須準確無誤；

三、國際電信公約附屬規則之大要。(注重無線電信收發及電報收費部份)。

丁、值更員

一、接收並瞭解自動警號，遇險緊急及安全等信號；

二、收聽電碼，每分鐘之速度，不得少於十六組，密碼並須準確無誤；

三、調整船上收報機之智識；

四、電學及無線電報學大意。

第三條

凡屬中華民國國民，身體健全，年齡在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中英文清通，而具有第二條各項規定

之學識及技能者，得向交通部呈請考驗，並指明願領何種證書。

呈請考驗時，應繳報名費一元，及最近四寸半身照片兩張，不論及格與否，概不退還。

第四條

一、二等報務員考驗科目，分黨義、國文、英文、地理、電信業務規則、電機及無線電學、暨電碼收發等七種，其成績除電信業務規則、電機及無線電學、暨電碼收發等三種，每種必須滿八十分外，其餘四種之總分數，以滿二百五十分為及格。

三等報務員考試科目，分黨義、國文、英文、電信業務規則、電學及無線電學、暨電碼收發等六種，其成績除電信業務規則、電學及無線電學、暨電碼收發等三種，每種必須滿八十分外，其餘三種之總分數，以滿一百八十分為及格。

值更員考試科目，分黨義、國文、英文、收報機之調整、無線電學、暨收聽信號、及電碼等六種，其成績除無

法 規 船舶無線電台報務員值更員核發合格證書章程

終電學及收聽信號電碼兩種，每種必須滿八十分外，其餘四種之總分數，以滿二百五十分為及格。

第五條

報務員或值更員於考驗合格，領取證書時，應繳證書費二元，印花稅一元。

第六條

三等或二等報務員，在電台繼續服務滿二年以上，著有成績，經船長證明者，得請求升等考驗。

三等報務員，經考驗合格，升列二等後，至少須再繼續服務滿二年，始得再請求升等考驗。

第七條

報務員值更員合格證書之有效期間，定為三年，期滿時，須換領證書，方得繼續服務。

換領證書者，應於期滿前後之五個月內，覓取原服務電台主管人員出具之服務年期證明書，並重攝四寸半身相片兩張，連同第五條規定各費，一併呈送交通部核辦，其舊證書應於領取新證書時繳銷，如中途改就他職，逾六個月以上，或無從覓取服務年期證明書，或呈請換領證書逾限者，均應重行考

驗。

第八條

報務員值更員遺失證書時，應將證書號數及遺失日期處所登報聲明，並照第五條之規定繳費，連同所登報紙，暨重攝相片，呈請交通部補發。

第九條

報務員及值更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由交通部吊銷其證書，並公告之：

- 一、洩漏通信秘密者，
- 二、妨礙國營電信機關之業務者，
- 三、船舶遭遇危險時不盡職守者，
- 四、受徒刑以上之刑事處分者，
- 五、品行惡劣經查明屬實者，
- 六、違犯關於電信之法令規章或國際電信公約及其附屬規則，經交通部審核認為情節重大者。

第十條

因前條事項，被吊銷證書之報務員或值更員，不得再請核發證書。

第十一條

本章程與船舶無線電台條例施行細則同時施行。

Shung Chong Engineering & Shipbuilding Works, Shanghai

廠船器機造製昌順

號柒第廠船造冊註部通交

一六

本廠創辦迄今垂有二十年設備完善專營製造並修理大小江海輪船以及各種機器鍋爐橋樑工作精良素為 各界所信仰並聘有專門技師代客計劃一切工程如蒙 賜顧無不歡迎

經理 王文皋 謹啓

廠址 上海南市半淞園路

電話 南二三〇八六號

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院令公布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所得稅暫行條例（以下簡稱暫行條例）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駐在中華民國境內各國外交官之所得，免予徵稅。

第三條 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滿一年之外國人，其所得之來源，不出自中華民國境內者，免予徵稅。

第四條 前兩條之規定，以各外國對於中華民國有同一之待遇者為限適用之。

第五條 凡營利事業本店在中華民國，國外分支店營業所，在國外而本店在國內者，無論其資本是否與本店互為畫分，均就其在中華民國境內營業盈利之部份，計算其所得額，準用暫行條例第四條稅率課稅。

第六條 本店及其分支店營業所，同在中華民國境內而其資本互為畫分者，應分別計算其所得額。

法 規 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第七條 稱資本者，謂照公司組織實在繳足之股金或其他組織實際投入之本金。

有公積金者，得按其總額以三分之一併入資本計算。

第八條 第一類甲乙兩項營利事業之所得，得依各業習慣，每年結算一次，其不滿一年者，就其營業期間之所得，計算課稅。

第九條 營業年度變更時，依新舊年度交替期間之所得，計算課稅。

第十條 第二類所得，以星期計者，每月按四星期計算課稅。

第十一條 第二類所得，以月計者，不足一月時，就其所得之實數計算課稅。

第十二條 買賣與本業務無關之物品證券或金銀貨幣，而其

所得又不在本業務收入項下計算者，以一時營利事業論。

非營業之個人，為前項之買賣，而不於約定期日，以現貨交割者，亦同。

第十三條 非營利事業之法人或團體，而兼營營利事業者，視為營利事業。

第十四條 稱法定儲蓄金者，以政府法令規定之儲金為限。第十五條 計算第一類所得時，應就其收入總額內，減除營業期間實際開支，呆賬，折舊，盤存，消耗，公課，及依法令所規定之公債金，以其餘額為純益額，依照暫行條例第三條規定之稅率課稅。

第十六條 左列各項收入均屬第二類薪給報酬之所得：

- 一、公務員之俸給，薪金，歲費，獎金，退職金，養老金，及其他職務上所得之給與金；
- 二、自由職業者，其他從事各業者，因職務及工作上所受之薪給，年金，報酬，及其他金錢之給與。

第十七條 計算自由職業者及其他從事各業者之所得，如有左列各項費用時，應先行扣除，其餘額為所得額：

- 一、業務所房租；
- 二、業務使用人薪給報酬；
- 三、業務上必需之舟車旅費；
- 四、其他業務上直接必需之費用。

業務人，就其居所為營業所者，其房租應比例扣除之，但不得超過租金總額百分之六十。

本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舟車旅費，以受有報酬者為限，但不得超過其各個報酬額百分之三十。

第十八條 自由職業者及其他從事各業者，設有兩個以上之業務所，各有其獨立之賬簿者，應分別計算其所得額。

第十九條 依本細則第十二條規定之營利，應於各個交易結數時，計算其所得額。

第二十條 扣繳所得稅者，或自繳所得稅者，應依照暫行條例

第八條至第十一條規定之期間，向當地主管徵收機關申報所得額。

第二十二條 無行為能力及限制行為能力人之所得額，由其法定代理人依照前條規定代為申報。

第二十三條 第一類甲乙兩項之營利事業，因合併解散歇業清理，經結算後，仍有所得者，應於結算日起二十日內，向當地徵收機關申報其所得額。

受破產之宣告，經清理後，仍有所得者，破產管理人依前項之規定，申報其所得額。

第二十三條 營業年度變更時，執行業務之負責人，應依照本細則第九條規定，於結算日起，二十日內，申報其所得額。

第二十四條 第一類所得之申報人，於申報時，應提出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資產負債表，或其他足以證明其所得額之賬簿文據。

第二十五條 所得稅稅款，由財政部主管征收機關委託國家銀

法 規 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行或郵政儲金匯業局征收之，其當地無上列機關者，得指定其他銀行商號或處所代為經收。

第三十六條

各類所得稅之納稅期限，依左列規定：

一、第一類甲乙兩項納稅期限，應依各業每年之

結算期，於每年三月一日起，至五月末日止，或

八月一日起，至十月末日止，一次繳納之，

丙項所得稅，於結算申報時繳納；

二、第二類所得稅，按月繳納之；

三、第三類所得稅，於結算息金申報時繳納之。

第一類丙項第二類自繳之所得稅，及本細則第二

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二十三條應繳之所得稅，

於結算申報日起二十日內繳納之。

第二十七條 所得稅繳納方法如左：

一、屬於第一類甲乙兩項者，由業務負責人自行

繳納；

二、屬於第一類丙項者，如有支付所得之機關，由

一九

該機關業務負責人代為扣繳，如無支付機關，

由納稅義務人或其代理人自行繳納；

三、屬於第二類者，由直接支付薪給報酬之機關

長官或雇主，代為扣繳，無支付機關或雇主者，

自行繳納；

四、屬於第三類者，由付息機關之業務負責人代

為扣繳。

第二十八條 扣繳所得稅者，於扣繳稅款時，應通知納稅義務人，

並將稅款，向當地經收稅款機關繳納之。

前項扣繳所得稅者，除支付無記名證券利息及存

款利息外，以特種表式申報外，應開具各個納稅義

務人所得額，申報當地主管征收機關。

第二十九條 經收稅款機關於收到前條所扣稅款時，應掣給主

管征收機關規定之正式收據。

第三十條 扣繳所得稅者，如能依照法定手續期限，完成其扣

繳之職責者，當地主管征收機關，得照其扣繳之總

額，給予千分之五之獎勵金。

前項獎勵金，於政府機關不適用之。

第三十二條 自繳所得稅者，於接到當地主管征收機關決定所

得稅額之通知書後，應各依納稅期限，向經收稅款

機關繳納所得稅。

前項自繳者，應向經收稅款機關掣取主管征收機

關規定之正式收據。

第三十三條 財政部主管征收機關，應制定各類所得人納稅額

通知書，發交各地征收機關，依暫行條例第十四條

之規定通知納稅者。

第三十三條 當地主管征收機關，應於收到申報人申報十五日

內，為其所得稅額之決定，如申報人請求重行調查

時，應自接請求之日起十日內，重行決定其稅額。

第三十四條 當地主管征收機關，認申報人申報不實時，得指定

期限，要求申報人提示有關納稅額之證明文據，申

報人對於前項要求怠不履行時，當地主管征收機

關得依調查或其他方法，逕行決定其所得額及納稅額，並通知之，申報人受前項通知時，應依納稅期限納稅。

第三十五條

當地主管徵收機關，對於扣繳之稅額，發現不足時，應責令扣繳所得稅者繳足之。

第三十六條

納稅義務人對於扣繳之所得稅，認有應行減除者，得向當地主管征收機關聲請退稅。

第三十七條

財政部主管征收機關，應製定各類所得額申報表，發交各地征收機關，由申報者自行具領填報。

前項申報表，得由各地徵收機關委託當地行政機關，商會，同業公會，郵政局，或經收稅款機關存備申報者具領，並公告或揭示之。

第三十八條

各類所得額申報表，不得附征任何費用。

第三十九條

當地主管征收機關，應設置各類所得名簿，按照申報表及決定通知書之內容，將納稅者姓名，住址，職業，所得額，決定納稅額，及其他應行記載事項，分別

法 規 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

記載之。

第四十條

所得稅額決定通知書，應分所得種類編號登記。

第四十一條

扣繳所得稅者，自繳所得稅者，或代繳所得稅者，對於調查復查審查人員要求提示之憑證，不得加以拒絕。

第四十二條

申報人對於明知不實之所得額故為申報者，除依暫行條例第十九條罰鍰或論罪外，其有觸犯刑法偽造文書罪之情形者，主管征收機關，並應報請法

第四十三條

徵收所得稅機關人員，對於納稅人之所得額納稅額及其證明關係文據，應絕對保守秘密，違者經主管長官查實，或於受害人告發，經查實後，主管長官應予以撤職，或其他懲戒處分，觸犯刑法者，並應報請法院法辦。

第四十四條

當地主管征收機關，依暫行條例第十八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各款規定科罰時，應向受罰人送達處

分書，對於繳納之罰款，應給予收據。

前項處分書及收據，應加蓋處罰機關之關防，及負責人之名章。

第四十五條

股份有限公司或股份兩合公司發行股份時，應將股份總額，股票種類，每股金額，營業年度，報明當地主管徵收機關，已發行之股票，應由該公司於本細則施行日起一個月內，將前項應報事項，報明當地主管徵收機關。

第四十六條

公司商號棧工廠及營利之個人，應於本細則施行日起一個月內，將姓名，住址，營業資本，或股本實額，報明當地主管徵收機關。

第四十七條

本細則所定各種書表簿冊單據格式，由財政部製定之。

第四十八條

本細則未盡事宜，財政部隨時呈准 行政院修正之。

第四十九條

本細則自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一日起施行。

昌文印刷所

愛而近路（北江西路）九八弄四一六號
電話 四六一二二號

承接鉛石橡皮大小印件兼售文房一應用品各項中西簿冊金石角木橡皮圖章

附設「中國航業印刷用品供應社」

專門承辦航業公司各項印品
備有大宗現貨保證貨精價廉

本會編印中文定期租船合同出售

（業經交通部備案）

封面用書而紙內容用中國厚海月紙綴帶精裝每

兩份售價國幣壹元

其他「按次租船合同」「運煤合同」「運鹽合同」

「賣船契」等正在編印中

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第三項條文

二十五年九月十九日國府命令公布

輪船或民船業同業公會之區域，除依照工商同業公會法之規定外，經最高監督機關之核准，得依其航行區域，分別在各該公司所在地，設立公會。如該公司行號有總分公司行號時，併應各別加入各該所在地之各該同業公會。如該地同業不滿七家及未設立公司行號者，得加入航綫所經任何一縣市之各該同業公會。

按航商組織補充辦法，共計四項，係民國二十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國民政府明令公布，業經登載本刊第二卷第十二期法規欄中。茲因相去二年，恐有遺忘，特再將該辦法全文，補錄於後，以便查考。

編者識

航商組織補充辦法

一、凡輪船或民船公司行號，應遵照工商同業公會法及商會法，分別組織同業公會，加入商會。

法規 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第三項條文

(理由)本項之規定，係二十年九月交通部撤銷航業公會組織規則前，訓練部通函各地航業團體，應依商人團體組織法規改組或組織之舊案為根據，惟輪船與民船之營業範圍，運轉動力，及其經營者之意識，彼此不同，微之事實，混合組織，至多不便，故為規定分別組織之原則。

二、未設立公司行號之輪船或民船，曾正式向官廳登記者，得以其牌號為參加同業公會之單位。

(理由)輪船或民船之未設立公司行號者，多以其船隻牌號，直接經營業務，除有移動性質外，幾與普通商店無異，而其營業狀況，資本數量，使用人數，且有超過普通商店若干倍以上者，自不能不使有參加團體組織之機會，故設本項以為之救濟。

二三

三、輪船或民船業同業公會之區域除依照工商同業公

會法之規定外，其航綫跨二以上省縣市之各該公司

行號，應加入該公司行號所在地之各該同業公會。如

該公司行號有總分公司行號時，併應各別加入各該

所在地之各該同業公會。如該地同業不滿七家及未

設立公司行號者，得加入航綫所經任一縣市之各該

同業公會。

(理由)輪船或民船之航綫，常跨數縣市或數省，其未

設公司行號者，又來往無定，故其組織之區域，有不能

完全應用縣市之規定者，前此長江各埠航商請求另

訂單行法規，即以此為理由之一，故規定本項以為之

救濟。

四、輪船或民船業同業公會之最高監督機關為交通部

除關於成立解散及有關會務組織等事項，應隨時呈

由地方政府轉送交通部核准，並分送實業部備查外，

其關於航業行政上重大事項應逕呈交通部核辦。

(理由)同業公會與商會有一貫之系統，依法以實業部為最高監督機關，而航業行政又屬交通部之職權，為維持航業行政之便利，及商人團體之系統一貫，故為本項之規定。

政記輪船公司

北 洋

天津 烟台 青島 大連 營口

南 洋

廣州 汕頭 廈門

上海分公司
經理 王伯芬
電話 八五七五九三

▲行駛航綫▼

乾利、泰利、茂利、安利、順利、同利、
英利、福利、豐利、純利、新利、增利、
成利、廣利、昌利、勝利、有利、公利、
宏利、永利、天利、加利、坤利、厚利、
(以下代理船) 迴安、中華、福慶、

▲所有輪船▼

會 務

本會會務概要 二十五年一二三月份

(一)文件收發 本年一二三月份收入文件，共計一百八十三件，發出文件，共計一千六百六十七件。茲分類列表如左：

(甲)收文類

文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三個月合計
文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三個月合計
箋函	三八	四八	五六	一四二
公函	六	六	九	二一
批示	二	四	一	七
訓令	一	四	〇	五
指令	〇	一	〇	一
電報	一	一	一	三
代電	〇	〇	四	四

(乙)發文類

文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三個月合計
文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三個月合計
箋函	三一	四四	三三	一〇八
通函	三八〇	四九九	六四五	一五二四
公函	四	五	二	一一
呈文	二	三	一	六
電報	二	二	〇	四
代電	一	七	六	一四
共計	四二〇	五六〇	六八七	一六六七

(二)會議紀要

本年一二三月份，共開執行委員會暨小

組會議六次。茲將議決各案，分述於次：

(甲) 執行委員會

一、下貨單貼印花案。(二月十七日)

議決 呈請財政部暨稅務署解釋。

二、籌編航業年鑑案。(二月十七日)

議決 通過。

三、大陸實業公司遵章入會案。(二月十七日)

議決 通過。

四、泰興德泰兩漁輪公司函告退會案。(二月十七日)

議決 通過。

五、本會上年十一月份及本年一月份收支報告案。(二月十七日)

議決 通過。

議決 通過。

(乙) 小組會議

一、北洋航綫各公司會議水脚收現辦法案。(二月五日)

議決 上海至北洋各口岸(青島、威海衛、烟台、塘沽、

天津、大連、營口、安東等埠)貨運水脚，凡在每月二十五日以前裝運者，統於二十五日結賬，月底收現，在二十五日以後裝運者，則於下月結算收取之，其所收取之水脚，概須法幣或十日期莊票，遠期支票，概不收受。上述辦法，由會登報聲明，即日施行，並函致轉運報關業公會轉知各報關行及各客家接洽。

二、北洋航綫各公司會議，為水脚收現事轉運報關業公會擬

來解決困難二點，囑會商採納示復案。(二月二十七日)

議決 先由會分函各公司，刻日查明向來攬儀之各報關

行牌名，彙列總單，然後依據上述聲明，函復轉運報關業公

會查照，一面再函各公司接洽。

三、北洋航綫各公司會議，為水脚收現事轉運報關業公會函

復仍有問題，再商辦法案。(三月十三日)

議決 依照第一次議案辦理。

四、指租滬南碼頭各公司會議(一)公用局規定輪船請求並

泊碼頭應填具指泊單，及(二)其他輪船並泊費官一商二

之變通辦法，已經期滿，應如何辦理案。(三月十四日)

議決 (一) 仍照向例辦理，免予照填，由會函請碼頭倉庫

管理處轉呈俯准照舊通融。(二) 借泊輪船並泊費，應全歸

承租碼頭各公司收入，由會函復碼頭倉庫管理處照轉。

五、滬津航綫各公司會議六公司廢除滬津運費舊有價格另

訂新運費表案。(三月三十一日)

議決 准依照新訂運費表同時(本年三月三十一日)實

行，由會函請李志一君轉達六公司，並將新運費表印送今

日未到會各公司及其他有關係各同業查照。

(三) 會務簡報 本年一、二、三月份重要會務，經辦如左：

(甲) 關於維護同業事項。

一、函請上海市公安局在冬防及結帳期間，暫免長警抽調訓練，以維商業而策安全。

二、電請甌海關稅務司轉飭海門分關，勿因貨客漏稅，遽扣達興輪船，以維交通。

三、分函上海地方法院及市商會，解釋輪船公司下貨單，並無

會 務 本會會務概要

對外關係，不應判令貼用印花，嗣經高等法院核示，准予免貼。

四、行駛北洋航綫各公司公議收取水腳辦法，由會登報通告，

並函請轉運報關業公會查照，轉知各報關行及各客家接

洽。

五、電懇交通部迅賜令飭設法拖救大沽口等冰凍船舶。

六、電懇交通部轉咨財政部，通飭各地海關，免除北洋冰難各

船噸鈔，嗣奉核准按期扣免，當即轉知有關係各公司查照

辦理。

七、依照承租滬南碼頭各公司公議否認填具碼頭指泊單及

其他輪船借泊費官一商二辦法，函請上海市公用局碼頭

倉庫管理處核轉市公用局督照。

(乙) 關於條陳同業利害事項。

一、呈復實業部遵令簽註國際勞工大會送請我國批准之遣

送海員回國等八種公約草案意見。

(丙) 關於通告同業承轉事項。

三

一、准上海市商會函，奉財政部電銀幣兌換法幣期限，再行展長三個月，通告會員各公司查照。

二、准上海市商會函知，江海關布告，中外船隻在航行途中，接收乘客銀幣兌換辦法，通告會員各公司查照。

三、准上海航政局函，奉令飭知，日本禁止各國輪船駛入台灣馬公港，通告會員中無固定航線及行駛南洋航線各公司查照辦理。

(丁)關於轉請備案事項。

一、申平輪船聯合公局議決解散，由滙興達與瑞安三公司合組申安輪船聯合公局，附送合同到會，由會分呈交通部浙江省政府並函瑞安縣政府分別備案。

(戊)關於請求政府特許事項。

一、分電行政院，鐵道部，交通部，懇飭國營招商局依照核准原案，與民營公司議辦水陸聯運。

(己)關於辦理調查諮詢事項。

一、准軍政部交通司函，造送全國船舶調查表。

(庚)發於發行航業刊物事項。

一、籌備編印二十四年航業年鑑，附刊於航業月刊第三卷第十二期中，同時發行。

(辛)關於其他事項。

一、備價向上海市商會購領修改印花稅法條文及稅率表，分發會員各公司存查。

二、續推沈仲毅陳幹青二君，為上海公共租界納稅華人會團體組本會代表。

(四)會員進出。

(甲)同業入會者計二家：

一、大陸實業公司。(一月七日)

二、利平輪船公司。(三月二十三日)

(乙)會員退會者計二家：

一、泰興漁輪公司。

二、德泰漁輪公司。

航訊

一月來之航訊 (二十五年九月份) 目次如后

(一) 布告

- 1 海道測量局布告指示發現障礙物所在
- 2 象山港發現兩暗礁之布告
- 3 吳淞口外劉海沙嘴突形擴大
- 4 西山灣發現兩礁石
- 5 長江錢江嘴燈樁重行放光
- 6 江海關爲空浮筒懸燈改用紅色之布告
- 7 江海關爲規定掉頭船隻懸掛信號之布告
- 8 江海關爲規定港口內拖輪及被拖船隻行駛規則之布告
- 9 余山東北沉船妨礙航行
- 10 修正海關管理航海民船航運章程之布告
- 11 廣東廢止夜航進口禁令

航訊

(二) 航務消息

- 1 連雲港八月份貨運概況
- 2 交通部擬辦京漢綫直達快輪
- 3 招商局各海輪實行岸上售票
- 4 鎮海三北公司堆棧落成
- 5 浙省建設廳籌建坎門碼頭
- 6 滄浦局對神灘濬工順利進行
- 7 海道測量局派兩艦錘測神灘
- 8 海道測量局錘測長江北口
- 9 黃浦開關商埠計劃進行
- 10 連雲港海堤坍塌
- 11 長江流域豐收航運起色

- 12 北方航業公司改組
- 13 招商內河總局辦理結束
- 14 贛省輪船業請求救濟
- 15 閩江通暢海輪可駛入停泊
- 16 日本運華貨物提高保險費
- 17 日輪將增開滬長班
- 18 英巨輪曼麗皇后號奪獲錦標

(三) 輪船消息

- 1 泰順輪碰撞碼頭船體微傷
- 2 公平輪在粵與新浦輪相撞
- 3 海利輪撞駁船水手帶纜爲風浪捲入江中
- 4 民生公司民本民元兩新輪處女開航
- 5 民生公司民憲新輪下水
- 6 富陽輪擱淺施救之經過
- 7 華強輪在粵擱損船底
- 8 瑞康輪與雲龍輪相撞
- 9 鄭州時和兩輪擱淺

10 母佑輪在沙市附近擱淺

11 江海輪船失事併誌

12 英輪神愛號在鎮江撞損通和輪

13 日輪長崎丸碰撞明生輪

14 內河吳崑班小輪碰撞失事

15 閩海汽輪發生沉船慘劇

(四) 其他消息

1 中央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

2 汕頭海口設航政辦事處

3 虬江碼頭年底全部完成

4 水巡隊辦公處將建新船

5 中國拆船公司新設售品處

6 交通部核發證書執照統計

7 政府特許招商局承運各機關購用材料

8 總稅務司擬定川江打灘計劃

9 福安輪船公司聲請破產法院裁定照准

10 海關通告招考輪機員

(一) 布告

1 海道測量局布告指示發現障礙物所在

海道測量局爲發現漂流物足以危害航行者。特布告指示如下。(一)所在。中華民國南海岸。發現日期。本年八月二十一日。方位。東經約一一一度四八分。北緯約二〇度三五分。說明。漂流無定之直立圓柱一條。出水六英尺。下接一沉沒物體。(二)所在。中華民國東海岸。發現日期。本年九月一日。方位。東經約一二二度三六分。北緯約二九度二四分。說明。漂流物無定。一〇英尺黑色浮樁一個。上書 M.C.B. 英文字。

2 象山港發現兩暗礁之布告

海道測量局爲吳淞口外浙轄之象山港洋面。經海關流星號運輸船發見危險暗礁兩座。特發第二〇〇號布告。警戒航行界注意。內云。象山港附近牛皮山港道。發現兩危險暗礁。(一)方位。自洪陽嶼一一一度。距離一·七海里。即東經約一二二度四分。北緯約二九度三三分。深度五英尺。(一·五公尺)(二)方

位自洪陽嶼一〇九度。距離一·八五海里。深度六英尺。(一·八公尺)

3 吳淞口外劉海沙嘴突形擴大

吳淞口外位於揚子江口之劉海沙北岸沙嘴。突形擴大。本埠海道測量局特發第二一一號布告云。揚子江口劉海沙北岸沙嘴擴大。方位。方向及距離。自劉海沙標桿(甲)三三七度二·九四海里。(乙)三三〇度三·二四海里。(丙)三二六度三·六八海里。深度二八英尺(八·五公尺)二九英尺(八·八四公尺)二九英尺(八·八四公尺)。東經約一二〇度四三分。北緯約三二〇度分。說明。上述甲乙丙各深度。悉係指劉海沙嘴之北沿水深度云。

4 西山灣發現兩礁石

海道測量局發出第二一七號布告云。中國在南海岸之西山灣碇泊處。發現兩礁石。其(一)方位。自西山之二八二山巔六度距離二鏈八(每一鏈合一海里。係在東經一一七度四分。北緯二二度三五分。現狀。已露出水面二英尺(〇·六一公尺)之

礁石。應用露出水面礁石符號。外圍危險線。附誌乾二尺。其(二)自西山之二八二山巔三九度距離二·六五鍊。現狀。露出水面六英尺(一·八三公尺)。應用露出水面礁石符號。外圍危險線。附誌乾六尺。係由海關巡艦得呈發見。業已通知各海輪注意。

5 長江錢江嘴燈樁重行放光

海道測量局發出第二二〇號布告云。蕪湖至安慶段(錢江嘴)燈樁重行放光。暫時燈船撤除。(一)錢江嘴(附)燈樁重行放光。方位自(錢江口)燈樁二七六度。距離八·一鍊。(每一〇鍊合一海里)東經約一一七度一三分。北緯約三〇度三二分。簡寫二常明紅白(直垂)種類常明燈二盞。上紅下白。垂直懸挂。說明。水位現在三五英尺以上(安慶水尺)上項燈樁。設立於上述方位。將重行放光。(二)暫時燈船撤除。方位自錢江口燈樁二六五度。距離二二八海里。東經約一一七度一二分。北緯約三〇度三一分。說明。此項暫時燈船。將於上述日期撤除。關係圖書。海軍部水道圖一五八處。原報機關。江漢關巡江事務處。附註。本航船布告所載方向。俱用正北〇度起。向右轉。計算至三五九度止。

惟燈光方向。由海上方面計算。光力遠近。以晴朗天氣為準。霧祇用於霧天。如遇必要。當另說明。深度記載。係接近最大尺度之圖所用基準面計算。

6 江海關為空浮筒懸燈改用紅色之布告

江海關港務長布告第十三號云。查浦江中所設泊船浮筒。其每排上下兩浮筒。如無船隻停繫時。向係懸白色定光燈一盞。以為航行之標誌。茲為使各排浮筒與船舶掉頭地位間之航路格外顯然易辨起見。定自本年十月一日起。將此項白色燈光。改用紅色。至所有懸前項紅燈浮筒之地段及號數。合特詳列於左。上段(乙)第十二號及第六號浮筒。上段(丙)鹽務稽核所浮筒及第二號浮筒。第一段。招商局金利源上浮筒。第二段。金利源下浮筒。第二段。日本海軍浮筒及英國海軍下浮筒。第三段。海關運輸船第一號及第三號浮筒。第六段。第一號浮筒。第八段。第十號浮筒。第九段。第十一號浮筒。第十段。第十七號及第十七號(甲)浮筒。第十一段。第三十號(甲)浮筒。下段第三十一號及第四十號浮筒。仰各航商一體周知。特此布告。

7 江海關爲規定掉頭船隻懸掛信號之布告

江海關港務長發出布告第十四號云。案查港內船隻。如欲在外灘公園角掉頭。須懸掛一種特別信號。業經本課於民國十二年第十三號布告在案。茲定自本年十月一日起。凡船隻如欲在各船掉頭區內掉頭。應於駛近該區時。懸掛左列規定之信號。本港第九段日間黑球一枚。在紅白相間之三角旗一面之下。夜間燈三盞。上下連串。最上一盞紅色。中下兩盞均白色。本港第五段。外灘公園角。日間紅白相間。三角信號旗一面。在黑球一枚之下。夜間燈三盞。上下連串。上中兩盞均白色。下一盞紅色。本港第一段及上段。(甲)日間黑球一枚。夜間紅白燈各一盞。紅上白下。注意。所有本布告內未經指明之本港其他各段內。如有船隻掉頭。亦應照第一段及上段(甲)之規定。懸掛信號。所有上列信號。各船於駛近掉頭區時。務須懸於船桅之上。或其他最易瞭望之處。至掉頭完畢後。方可落下。其他船隻。如見有此項信號。即不得駛入該掉頭區內。直至該項信號落下時爲止。再上列第九段及第五段。日間所用之信號。浦東海關信號台。亦將與船隻同

航 訊

時懸挂。仰各航商一體遵照。特此布告。

8 江海關爲規定港口內拖輪及被拖船隻行駛規則之布告

江海關港務長發出第十五號布告云。查本港港口內航行船隻。爲數甚多。而運輸貨物之大小輪船及民船等。亦時有增加。現爲設法避免航行危險。並保障各民船上之生命安全起見。特規定港口界限內拖輪及被拖船隻行駛規則如左。(一)鐵駁。(甲)容量在一百噸以下者。每拖輪一隻。最多得拖帶三隻。以一隻與拖輪並列。二隻另列一排。附於拖輪之後。(乙)容量在百噸以上者。每拖輪一隻。最多得拖帶兩隻。並列附於拖輪之後。(二)帆船(甲)拖輪所拖之帆船。每次僅可以兩隻爲限。並列附於拖輪之後。(乙)拖輪如拖帶福州木船。每次祇准一隻。附於拖輪之後。(三)載客小船及貨船。拖輪一隻。最多得拖帶六隻。每排二隻並列。共成三排。附於拖輪之後。(四)漁船及垃圾船。拖輪一隻。最多以拖帶九隻爲限。每排三隻並列。共分三排。附於拖輪之後。(五)木排。拖輪每次祇准拖帶一排。其長寬尺寸之限度。如(甲)

在吳淞及東溝之間。長不得過七〇・二公尺(二五〇英尺)。寬不得過一五・二公尺(五〇英尺)。(乙)在東溝及江南造船廠上浮筒之間。長不得過四五・七公尺(一五〇英尺)。寬不得過九・二公尺(三〇英尺)。(丙)在江南造船廠上浮筒以上。長不得過一二・二公尺(四〇〇英尺)。寬不得過三〇・五公尺(一〇〇英尺)。上列本港三段以內所有木排。須靠滿水處行駛。並須完全避開輪船航行之水道。所有拖輪。均須遵照上海港口管理船隻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對於被拖帶之各項船隻。應有充分控制之能力。仰各航商一體周知。特此布告。

9 余山東北沉船妨礙航行

江海關布告各輪船公司云。據海關巡艦華星號報告。該艦在余山之東北。占東經一百二十二度四十三分。北緯三十二度十二分之海面。發現業已沉失之大木船一艘。長有七十英尺。漂流無常。殊屬妨礙航行沿海各輪。請轉告各船船長知照。在航行此處海面。務須格外注意。以免發生危險。特此布告。

10 修正海關管理航海民船航運章程之布告

江海關布告第一五四三號云。查修正海關管理航海民船航運章程。曾經本關於二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第一四〇〇號布告在案。茲奉財政部令。抄發該章程第五條修正條文。飭即布告周知等因。奉此。合將該項修正條文。照錄於後。仰各民船業主船長一體周知。特此布告。修正海關管理民船航運章程第五條條文。凡已註冊之航海民船。應於每年一月間。向就近海關或海關卡所。重行登記。登記時。應先領取海關所製之航海貿易民船續領航運憑單。及往來掛號簿申請書。逐項填明。由該船業主或船長簽印。並另覓民船船商公會或股實店舖或銀號。在該申請書內簽印。保證該船業主或船長切實遵守一切關章。如違本條之規定。海關得將該船充公。或處該船業主或船長以國幣一百元以下之罰金。或除將該船充公外。並科以罰金。

11 廣東廢止夜航進口禁令

自民國十二年至今。無論中外商輪。均不准夜中開入廣州。祇可停泊港外。俟翌晨檢驗後。方許進口。致航商所受痛苦。不堪言狀。自中央統一兩廣。一切由中央接管。海港檢疫處處長伍連

德親自赴粵接收海港檢疫事宜。及將以前種種苛制。根本剷除。所有禁止商輪夜航進口。亦認爲毫無理由。徒苦航商。爰經伍氏決定。自九月六日起。毅然廢除此項禁令。除有疫口岸輪船。夜中到粵。不得進口。聽候派醫檢驗外。其他任何口岸。中外商輪。凡到廣東者。不論在夜中何時。均可自由開入。從此往來廣東輪船。不特旅客貨件。可以節省時間。其正班定期船。更可免去延誤脫班。無形中節省浪費燃料用品等甚巨。上海各航商聞信。莫不額手稱慶云。

(二) 航務消息

1 連雲港八月份貨運概況

連雲港八月份貨運概況。調查如次。招商局進口貨。以糖紙機器雜貨紙烟等爲大宗。共計一、八八八噸。出口貨。以雜糧棉花藥材等爲大宗。共計一、五二三噸。政記及大振合衆等公司進口貨。合計一、一六〇噸。出口貨。八〇一噸。招商局之聯運出口貨物。較去年八月份減少一半。據云本年小麥。收成甚佳。出口

航訊

甚多。但因鐵路聯運之競爭。以致小麥由該港出口。反形減少云。

2 交通部擬辦京漢綫直達快輪

交通部爲便利長江中游京漢間旅程。聯運起見。將於京漢間添駛直達快輪。其計劃已由部草擬。抄寄有關聯運之京滬平漢津浦及粵漢各路局研究。快輪之設計。長爲三百尺。總噸數以三千噸爲限。內設八百餘人旅客之艙位。速率上水由南京至安慶需十三小時十分。安慶至九江需七小時半。九江至漢口需十一小時半。計自南京至漢口。共需行駛時間。約三十四小時。(安慶九江各停半小時) 下行由漢口至京。祇需廿五小時。即可到達。每星期京漢間。均有二班開航云。

3 招商局各海輪實行岸上售票

招商局發出公告云。查本局各江輪。自實行岸上售票以來。旅客稱便。茲規定海輪(新江天暫緩實行)於本月十五日起。在本埠實行岸上售票。自後本埠乘客。乘搭本局輪船。務請先行購票。憑票上輪。如向本局特許之各旅館或票局購得之棧票。應先向本局或新開河金利源碼頭自設之客票房。掉換正式客票。方

七

准登輪。本埠乘客。在船開前一日。請向福州路外灘本局或四川路中國旅行社購票。在船開當日。可向新開河金利源碼頭自設之客票房（漆藍色亭子便是）購票。以憑上船。如接送乘客。可向本局或金利源碼頭票房索取接送票。並不取資。特此公告。

4 鎮海三北公司堆棧落成

三北棉花運銷外埠。爲出口貨之大宗。三北輪埠公司總經理虞洽卿老先生爲謀本鄉農村發展計。在內地之鎮海白莠浦地方。設置輪埠。銜接通運汽車路。以便運輸上迅捷暢利。捐稅運費。亦得輕免。藉減農民負擔。故三北棉花。由該埠裝輪出口者。爲數甚巨。現在商品檢驗局。已在鎮海設立分處。棉花一經檢驗。即可先立棧單。憑做押款。因此三北公司俯允各鄉農要求。在該埠特建堆棧。以應需要。現已竣工。惟因建築費巨。擬將存棧棉花。酌收棧租。以資彌補。其棧租計算方法。以五天爲一期。每小包每期三分計算。逾期再以五天爲第二期。每小包每期二分計算。如逾期第二期後。每小包四厘按日計算。其他詳細規則。刊有專本。備客索取。定本月內實行云。

5 浙省建設廳籌建坎門碼頭

浙江省建設廳以舊溫屬玉環坎門爲浙省漁區之一。且爲該縣重要口岸。商業繁盛。來往輪船。多在此處停泊。惟因向無碼頭之設置。貨客上下。深感不便。前曾令飭水利局計劃。籌建碼頭一座。經測估結果。約需費二十萬元。當時以省庫支絀。迄未實行。茲悉是項經費。已由縣籌到半數。並由省庫撥助十萬元。現已積極進行。籌備興築。以期於短期內完成云。

6 澆浦局對神灘澆工順利進行

吳淞口外神灘。適當揚子江入海口之中心。該灘水量。當落潮時。僅十七英尺左右。致吃水較深輪船。輒無法通過。妨礙航行。非細。故由澆浦局設法開挖。向德國訂造巨型挖泥船一艘。命名建設號。開赴該灘工作。在案。茲據該局總工程師查得利博士（西人）談。自開挖神灘以來。工程進行。狀況極爲順利。現在挖起泥工。約五百萬噸。已經開挖面積。約佔全灘區十分之三方英里。查氏又謂建設號挖泥船。曾以世界最大著於時。其第二艘訂造計劃。又超過之。預料是項工程。當可依照原定計劃。於五年中。初

步竣工云。

7 海道測量局派兩艦測神灘

揚子江口神灘淤塞。業由濬浦局派遣大號挖泥船進行疏濬。惟該灘面積甚廣。非短期所能竣工。在茲疏濬期內。該灘附近淤塞。又起變化。故海道測量局。現已派遣甘露皎日兩測量艦。駛往淞口外神灘一帶。隨時報告濬浦局。以作疏濬上之參考云。

8 海道測量局測長江北口

海道測量局鑒於揚子江北口至海州段海面漲沙。暗礁林立。為謀航海界便利起見。業於本年進行錘測。其工程計分海道及海岸兩部。海岸綫測量。大部份均已告竣。海道錘測。即將開始。惟因該海岸綫。長達數百里。地無人稀。工作進行。至感不便。該局期於明年完成全部工作。即將派測量艦前往進行初次錘測。俟初次錘測完成。再行復測。然後根據錘測結果。繪製海道藍本。以供航海界參考。因該段海道。向無正確之航海地圖。故航海界視為畏途。影響該段沿海一帶之百業進展。頗為不淺云。

航訊

6 黃浦開闢商埠計劃進行

籌辦廣州黃浦商埠。前已着手辦理。嗣因時局關係。遂形停頓。茲悉當局以黃浦開埠。實不容緩。決定任命曾養甫為黃浦開埠督辦。專責辦理。已將全部從新草訂。以期於短期內完成。聞其大要。擬設開闢黃浦商埠督辦處。以專權責。全部工程。擬定明年興工。開闢經費。暫定國幣四百萬元。工程進行。計分三期。第一期為收買民地。測量面積。第二期為濬深河道。建築碼頭。招標建造住戶商店。第三期設立大工廠。完成黃浦支綫。現在全部工程計劃。正在考慮草擬中云。

10 連雲港海堤坍塌

連雲港近因天氣忽陰忽晴。海中復漲大潮。本月一日下午一時。狂風巨浪。直撲海岸。激起浪花數丈之高。轉瞬間。第一號碼頭。堤牆逐漸翻倒。長約二十餘丈。海水奔流至碼頭上棧房內。由碼頭向東之沿海堤牆。亦坍塌多處。聞此項修復之工程。頗為巨大云。

11 長江流域豐收航運起色

九

長江航路近數年來各公司營業衰落。雖六公司同盟公權。提高水脚。而貨運仍少。近因長江流域各省農產豐收。航業陡然轉機。故最近數星期中。六公司下水江輪。無不滿載米豆小麥等來滬。九江蕪湖等埠。更有大宗新米下運。農產品競裝之烈。爲向來所未見。比之去年此時。已增加數倍之多。是以長江一線。已成興盛時代。至川江航線。亦因該省建設進步。昔日交通不便之處。現在均可通達。故市面亦因之起色云。

12 北方航業公司改組

天津北方航業總公司近因環境不佳。歷年又多虧蝕。以致無法維持。聞已經股東會議決。決定公司改組。加入日資。以北方永源船行日商清和公司爲主體。前向日商清和公司貸款廿餘萬。卽作爲股款。並開大連永源船行。亦將加入一部份股款。此後公司內部。將縮小範圍。以資撙節云。

13 招商內河總局辦理結束

招商內河輪船總局因歷年虧蝕。負債甚巨。而營業前途。亦因公路發展。殊感困難。爰經召集股東討論善後。奈股東多未出

席。以致無從會議。卽由該局呈報交通部。奉令趕辦結束。該局共有小輪十九艘。自應變賣抵還債務。業有人出面接洽。將十九艘小輪全部購買。惟因價格一層。尙未議定。一時難以成交。聞該局尙有拖船十六艘。貨船四艘。亦須變價出賣云。

14 贛省輪船業請求救濟

贛省輪船業公司商號。共有二十餘家。大小輪船一百餘艘。自經匪亂。商業凋敝。以致祥昌等公司相繼倒閉。現在匪亂枚平。農產豐收。欲謀恢復。多因資本缺乏。故該業公會常委陳蔭舟等召集大會。共同討論。一致議決。請求省政府飭令工商管理處設立航業組。辦理輪船檢驗。及持有證書者照陸上商業放款成例。准予押借。庶使直接活潑輪商。間接維持交通事業。當經錄案請由市商會轉呈省府核辦。聞工商管理處對於另外設組。恐難辦到。將來輪商需款。經派員查驗無重押情事。得由處介紹向裕民銀行押貸云。

15 閩江通暢海輪可駛入停泊

閩江橫貫福建。爲全省交通運輸的孔道。上游各縣。貨物出

口及外埠貨物進口均利賴之。惟向無人工的設施。河道迂曲。下游泥沙淤塞。上游險灘尤多。不但海輪無從入口。即小汽輪也須待潮行駛。行旅客商。都感到非常不便。民國八年。省會各商幫倡議修浚閩江。經呈請中央核准。在海關進出口稅率內。增收附加百分之五。為浚河專款。每年平均可得十餘萬元。從事於南台馬尾間的改導工程。規定江面寬度。開始修築堤壩。利用東流攻沙原理。刷成深港。以利航運。實行了五年。沒有多大進步。工程師以為僅用壩的力量。恐怕成效太慢。於是又添購挖沙船一艘。馬力四百匹。每小時挖泥約五十英方尺。船價運費及其裝配。約耗二十萬元。由是增加河道的深度。辦得稍具成效。惟此事純為外國人主持。至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成立。才從外人手中接收。由省政府直接辦理。仍本過去原則。一面築壩。一面挖泥。又經過七年。辦的成績很好。居然海輪可以駛入。但是深港航道。尚不穩定。每次洪水過後。便須大量挖泥。致每年所用經常工程及煤炭等費。有多至二十二萬元者。一遇洪水暴發。河道又淤塞。海輪便不能入口。民國二十三年。省政府已改組。成立建設廳。對此煞費苦心

而迄未收效的浚河工程。詳加研究。認為挖泥機。不過扶助浚河的工具。根本的工程。還在堤壩的攻究。所以將過去的堤壩。逐一加以攷察改正。又在太橋及福州造紙廠間。建造一條強固的石壩。以增強刷沙的力量。這樣銳意經營了一年。江面沙土。逐漸減少。新沙也沒有生長出來。一切都可以說已入了正軌。江水既因勢利導。漸入正軌。去年十二月。有常川駛行閩滬間的三北公司靖安輪船。開始駛入碇泊。繼而招商局新銘泰順也跟蹤而來。到現在已有七八月光景。雖然今年閩江大水已有三次之多。而泥沙淤塞。未曾妨礙輪船的航行。建設廳在大水後。曾經在台北江馬尾間。詳細測量泥沙淤塞的程度。據報測量結果。泥沙淤塞。比去年減少了三分之一。可見成績已有顯著的進步。淤泥減少。本年閩江工程處。挖泥機的工作。也可遞減。惟工作雖遞減。而對於工作的效率。仍非常重視。工作效率增高。所以本年所用煤炭等費。比去年可省一半。現在閩江水利告成後。海輪陸續駛進。建設廳為發展省會實業。繁榮市面。在二十三年十一月。建築台北江碼頭。就五六兩號輪船碼頭舊址。由省會工務處設計。改為海輪

浮碼頭。建造長八〇呎寬二〇呎。鉄方舟兩艘。及面積五五〇平方堆棧一所。以便輪船的停靠裝卸。當於去冬全部工程落成。經費共計四萬四千元。現在常川行駛閩海間的靖安新銘泰順各海輪。都停靠在此。旅客上下。貨物裝卸。非常便利。目前又因各公司船期參差。沒有確定時間。由廳向三北招商二公司接洽。三北公司之靖安輪。每逢星期六開。招商之新銘輪。星期三開。兩輪都有例行船期。業務上不致有衝突。旅客又可減少許多麻煩。現各公司原則上。都表贊同。已全向上海總公司請示。一俟核准。便可公佈。惟近世物質昌明。輪船的吃水深度。時有增加。為適應目前的環境。深知台江汛碼頭。只敷吃水較淺的海輪停靠。較深的便不可停泊。後又在馬江羅星塔地方。興建羅星塔碼頭。其規模較台江汛碼頭。更為宏大。岸旁築以長三四公尺寬五五公尺鐵骨水泥構成的固定碼頭兩座。江中復造長三〇五公尺寬約九公尺鋼鐵浮碼頭兩座。在兩碼頭中間。架以長約一八公尺寬五五公尺鋼鐵活動橋樑三架。藉資連貫。旁邊建造一八一〇平公的倉庫一所。預備存儲輪船貨物。以上工程運稅等費。約用一八〇、

〇〇〇元。惟此處地形甚低。填土各項連同碼頭路面等等工程費。約須三〇、〇〇〇元。馬江海輪。既能直接靠岸。與省城的陸地交通運輸。頗有相當聯絡的必要。將福馬公路延長至羅星塔。建築費二二、五〇〇元。一方面深恐尙有利駛運的於碼頭背後挖深深度。以便輪船的停靠。工程費約須三〇〇元。同時又設置電話室。與省城取得密切聯絡。架線植桿。工程費約二、〇〇〇元。這樣的設備。共計經費達二十五萬元。現大部工程。均次第落成。其餘一小部份。亦儘二個月內竣事。想不久的將來。可有吃水較深的海輪停靠羅星塔碼頭云。

16 日本運華貨物提高保險費

日本損害保險水曜會。本月二十二日開緊急協議會。協議提高運華貨物保險費問題。結果議定如下。(一)運滬貨物。海上。一分。陸上入棧五分。(二)運往長江方面。除上海)海上。祇一分。陸上入棧一角。(三)其他長江以南(除上海澳門香港)海上。二分。陸上入棧一角。決定自二十四日實行云。

17 日輪將增開滬長班

日清汽船會社爲開拓長江新航路。曾作周密之計劃。茲聞該社已決定。自本年十月二日開始上海長沙間之航行。並以武陵丸爲初航船。決定每月往返二次。至最近日清公司長江航路大體如次。(一)上海至漢口。每月十八次。六輪。(洛陽、南陽、鳳陽、瑞陽、岳陽、襄陽)。(二)漢口至宜昌。每月六次。兩輪。(信陽、當陽)。(三)漢口至長沙。湘潭。每月四次。一輪。(沅江)。(四)宜昌至重慶。每月六次至七次。二輪。(雲陽、長陽)。

18 英巨輪曼麗皇后號奪獲錦標

倫敦消息。英國寇那白阜輪船公司大郵船(曼麗皇后)號。頃由美國駛回英國。計自紐約安波羅斯燈塔駛至英國比夏浦。歷時三天二十三小時五十七分。平均速度每小時爲三〇・六三海里。較法國大郵船(諾曼第)號紀錄超過〇・三二海里。於是自西徂東航行大西洋之藍帶錦標。由(諾曼第)號保持已歷一年者。今已爲(曼麗皇后)號所奪獲矣。

(二) 輪船消息

航訊

1 泰順輪碰撞碼頭船體微傷

招商局泰順輪船。由滬運貨赴老窩青島。駛抵連雲港離海路碼頭。正在掉頭停泊。因潮漲水激。船頭與碼頭碰撞。碼頭已爲撞損。該船船體亦受微傷。嗣即開往青島。其詳情則由海州分局及泰順船長陳報云。

2 公平輪在粵與新浦輪相撞

招商局之公平輪船。由海口開回廣州。於進口後掉頭。正擬並泊。因潮流湍激。致撞及在前之三北公司新浦輪船。公平輪稍受微傷。而新浦輪則撞損甚重。當由新浦船主沙玉嘉邀同公平船主李雲衢過輪察勘。在粵雇工修理。茲探錄雙方電告於下。公平輪電報云。本月十二日晨。職輪由海口回廣州。船在進口時。指導拋錨。因潮水關係。將右錨移動。雖開倒車。船仍未停止前進。以致觸在職輪錨前之新浦輪左邊船尾。兩船小有損傷。(下略)新浦電告云。十二日上午六時五十分。公平輪進口拋錨時。將敵輪船尾撞損。應即派員來此勘察。並迅速雇匠代爲修理。(下略)公平第二次電云。新浦輪修理大部已竣工。小部份船上木匠可以

自修。不必再派人來粵勘察。(下略)

3 海利輪撞駁船水手帶纜爲風浪捲入江中

招商局海利輪在滬裝齊貨客。正在解纜開往青島。時值漲潮。甫離碼頭。向前開行。前面有小輪五艘。橫阻航道。該船長急向裏檔避讓。同時顧及免與太古船相撞。又開倒車。而金利源碼頭。適有裝貨之駁船三艘。海利船尾退下。將三駁船猛撞。其六千四百六十三號一艘被撞最重。立時傾覆。其餘兩艘亦遭撞破。雖未覆沈。而所裝香蕉亦落江中。至落水之舟子。幸經碼頭邊傍人盡行救起。膝船長以避退撞駁。在事實上保全甚巨。其咎不在海利。當即報告總局。嗣因颶風襲滬。海利奉命暫繫金利源碼頭前浮筒上。即將鋼纜放出。由該碼頭派水手孫國順陳愛卿兩名放舢舨至浮筒帶纜。不料風浪甚大。潮水又急。該兩水手冒風乘浪而至江心。正欲將鋼纜繫於浮筒之上。奈因風急浪湧。立足不住。兩人落入江中。沈於水底。急派船四面打撈。結果。尸體未經撈獲。亦云慘矣。

4 民生公司民本民元兩新輪處女開航

民生實業公司新建民本輪業由江南造船所造竣。該論構造堅固。載重六百噸。裝置起重機兩部。凡火車頭鍋爐及其他笨重機器。均可載運。對於客位。設備完全。當即招待各界參觀。已於本月十五日處女開航駛往重慶。又姊妹船民元輪同樣構造。亦經竣工。於本月二十八日。招待參觀。二十九日處女航開駛重慶矣。

5 民生公司民憲新輪下水

民生實業公司在江南造船所所造之新輪民憲號。業於日昨下水。該公司因民本輪裝置完成。甫作處女航。不及籌備下水典禮。故未舉行儀式。該輪長度一百五十三英尺。川江如此長度者。共有五艘。大約可於本年底。正式加入川江航綫云。

6 富陽輪擱淺拖救之經過

三北公司富陽輪行駛川江航綫。本月初由宜昌裝貨上駛。在太平溪地方擱淺。滬公司得報。立電宜昌分公司經理任子卿趕往辦理營救。當經查明。船底僅有一艙受損。機器引擎舵葉船身等均尚完好。茲悉船內貨物。全數駁出。可交富華輪運渝。其受

水漬之貨。則請公證人白禮氏檢驗。辦理攤水手續。近因上江水退。該輪已完全脫險。俟進行修理後。即可開航云。

7 華強輪在粵擱損船底

華勝公司華強輪由滬裝煤開往廣東起卸。駛至廣州黃埔第一沙岸時。突然擱淺。船底忽發巨大聲響。全輪爲之震動。幸未幾擱漲。得自動設法脫險。當即移泊碼頭卸煤。迨卸清後。檢查結果。始知第一第二兩艙。雙層底已經擱破。船底肋骨折斷二十根左右。損傷甚大。旋即開往香港。入塢修理。一面將失事情形。電告滬公司矣。

8 瑞康輪與雲龍輪相撞

恆安承記輪船公司之雲龍輪。此次在蕪湖對港之裕溪口裝煤。預備開航離埠。忽由該輪船長魚電到滬云。雲龍在裕溪口被壽康公司之瑞康輪猛烈相撞。雲龍之船首已被撞破。損傷甚重。瑞康則受傷較輕。該公司得訊後。即電雲龍船長將碰撞原因及損壞程度。速即具報。一面先行通知保險公司。準備檢驗損失。及調查肇事真相云。

航 訊

9 鄭州時和兩輪擱淺

中國合衆航業公司鄭州輪船。由青島裝鹽開往沙市。駛至沙市附近。忽告擱淺。該公司得信後。已電沙市代理處將所載貨運先行駁卸。然後施行拖救。又公濟輪船公司在海州載食鹽一萬六千餘包。開赴長沙。駛經灌河口門附近。突遭擱淺。聞該公司已雇輪駁馳往助救云。

10 母佑輪在沙市附近擱淺

中國合衆公司之母佑輪。日前由海州裝載食鹽。開往長江上游。因上江水勢遽見退落。駛至距沙市約四十里之處。忽告擱淺。船長沈達才一再設法脫險。奈因載重水淺。難以開動。當即電告上海。該公司得信後。特電請該處三北公司輪船就近駛往駁卸。以期早日出淺云。

11 江海輪船失事併誌

招商局江華輪由漢滿載貨客來滬。駛至通州下游之土橋燈檣附近。爲淺沙泥所包圍。其發動機葉與江底碰觸。以致機葉損壞。旋經緩行來滬。趕修新機葉應用。又建國輪由漢下駛。在通

州附近之青天礁。擱入淺灘。局中得信。即令通州分局先派小輪。將船內乘客駁出。一面再令上下水各輪之先到者。施行拖救。又公濟公司之時和輪。在海州裝鹽。開至灌河口。亦會擱淺。嗣又遭遇風浪。致將錨鍊折斷。鐵錨失落海中。幸俟風浪過後。即電滬公司速即購配新錨鍊。以便到時應用。又三興公司之三興輪。由津裝貨開滬。於大沽出口時。在第六號碼頭前擱淺。並撞損浮筒一具。旋待潮漲開行。又中國合衆碼頭倉庫公司之母佑輪。在海州裝鹽。開往長江上游。在沙市附近。曾遭擱淺。又招商局江安輪。由漢開滬。在浦東將楊家渡碼頭之浮筒兩具撞損。又大陸公司代理之通和輪。在鎮江附近與神愛輪相撞。通和損壞甚巨。滬公司得信後。即派員往勘籌商營救辦法云。

12 英輪神愛號在鎮江撞損通和輪

大陸實業公司之通和輪在海州裝鹽赴長江。駛至鎮江附近。值怡勝洋行之代理輪神愛號。由滬開漢。在同航線內上駛。通和輪載重緩行。神愛開快車前進。向通和船尾左側猛撞。繼又碰撞到前輪。致通和左舷之鐵板。竟被撞破兩洞。同時舵艖亦斷。乃

不能駕駛舵機。當將船身在近較淺處拋錨。船長檢閱破洞。猶幸艙內尙未進水。爰即電告上海。請公司速派技工帶備材料前往修理。聞該公司得報。當即派工前往照修云。

13 日輪長崎丸碰撞明生輪

怡和洋行明生輪自粵港汕開來上海。擬在泰順碼頭停泊。掉頭已定。正在靠埠。其時日本郵船會社長崎丸亦進口。準備停匯山碼頭。奈因正值潮漲。水流甚急。以致船頭向明生輪猛撞。在停於明生之後者。爲公和輪。連帶亦受撞擊。出事後。經雙方派員及海關港務司履勘。明生因受損較重。不能航行。當將船內旅客貨物。起卸上岸。準備入廠大修云。

14 內河吳崑班小輪碰撞失事

吳市與崑山往還之吳崑班小輪。由崑開回常熟時。在董浜趙家橋地方對面。遇一許崑班（由許浦至崑山）輪船。當時水流湍急。不及避讓。以致互相碰撞。更因吳崑班輪船。載卸過重。被撞損機件。旋即沉沒。幸時在白晝。加以天熱。搭客均跳河圖遁。經救生船往救。未有溺斃者。但船中貨物全毀。損失頗巨。刻兩船正

在研究責任問題。進行交涉中云。

15 閩海汽輪發生沈船慘劇

行駛福州至羅源間之晉安汽船。本月十日由羅源開回福州。傍晚駛經連江縣屬之黃岐海面。適遇大雨狂風。船身爲浪所捲。頓時沈沒。船中乘客六十餘人。僅十八人由小船搶救生還。其餘概葬魚腹。殊爲閩海罕有之慘劇。聞搭客中有省府秘書處科員黃蔚文偕其弟因母喪回里。是日乘該船返省。竟亦同遭滅頂之禍。又有羅源縣科員葉某於船失事時。抱紙一捆。下水後遇一木板。附之飄流。在海浪中奮鬥九小時。次晨爲一漁船所救。又保安處某副官。由羅源帶護兵五人。解款至省。護兵死者三人。該副官與其他護兵。幸得生還。已回省報告遇險經過云。

(四) 其他消息

1 中央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

行政院修正航商組織補充辦法第三項條文如下。輪船或民船同業公會之區域。除依照工商同業公會法之規定外。經最

航訊

高監督機關之核准。得依其航行區域。分別在各該公司行號所在地。設立公會。如總公司行號有總分公司行號時。併應加入各該所在地之各該同業公會。如該地同業不滿七家及未設立公司行號者。得加入航綫所經任一縣市之各該同業公會云。

2 汕頭海口設航政辦事處

廣州航政局近將汕頭海口兩港務局接收。改組爲航政辦事處。請委吳性節符和昭分任辦事處主任。業經交通部核准。又以江門爲船舶薈萃處。亦擬設立辦事處。聞主任人選。將由廣州航政局局長姚伯龍自兼云。

3 虬江碼頭年底全部完成

中央信託局爲發展市中心區交通。特投資興築虬江碼頭。自開工以來。積極進行。並由孔總裁舉行奠基後。茲經探悉事務所房屋已工竣。倉庫及碼頭工程。已完成十之七八。工人宿舍。亦在建築中。預算計全部工程。年底均可完成。明年一月間。即行開幕云。

4 水巡隊辦公處將建新船

一七

本市公安局以水巡隊辦公處舊船。面積甚小。對於掌管全市水上公安事宜。辦公頗嫌不敷。且時有各國艦隊外賓。前往訪晤。實屬有碍國際觀瞻。建造新船之議。因受一、二、八戰事影響。遂即中止。近已重申申議。從事籌劃。開新船之設計圖樣。船身為鋼板。共分上下兩層。船頂為瞭望台。上層為辦公室。大禮堂。審問室。娛樂室。下層為男女拘留所。巡江班室。水警室等。至此項建築費。則由公用局與航會商洽。於碼頭捐項下籌借五萬元。該船竣工。約在年底。下水後。該隊即遷入辦公云。

5 中國拆船公司新設售品處

中國拆船公司在百老匯路源昌路口。設立售品處。通告各造船廠。各輪船公司。各五金材料行注意。凡輪船一切用品。自機器附件以至鈎鍊繩索五金銅鐵等。應有盡有。賜顧則竭誠歡迎云。

6 交通部核發證書執照統計

交通部核發各項證書執照。截至最近止共達二萬五千九百五十八張。以帆船國籍證書為最多。船舶執照次之。茲分誌於

下。輪船國籍證書一、七九六。帆船國籍證書一四、六〇〇。甲種船員證書五五一。乙種船員證書三、〇八四。丙種船員證書二三五。航海安全證書五。未滿五十噸船員證書六二。未滿二百噸船員證書二八。小輪船執照四四二。拖駁船執照四、二〇〇。甲種碼頭執照一九。乙種碼頭執照六三三云。

7 政府特許招商局承運各機關購用材料

國營招商局呈請對於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購買材料或專營專買之物品。一律交該局優先承運。並儘先停靠該局碼頭。堆卸該局倉庫等情。經交通部呈奉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通飭施行。茲悉交通部奉到行政院指令。仰該部逕函各機關查照辦理。等因。爰經交通部咨請上海市政府查照辦理。聞航商以此舉與約法所載維護及獎勵民營航業之主旨不符。已具文分陳院部。乞將特許國營招商局優先承運之原案撤銷云。

8 總稅務司擬定川江打灘計劃

炸毀川江灘險工程。因水漲水落。時作時停。以致歷時年餘。未著成績。近聞總稅務司已擬有打灘詳細計劃。主張設專管機

關。集中人材經費。限定三年完成。一俟財政部批准。即行實施云。

9 福寧輪船公司聲請破產法院裁定照准

福寧輪船公司因負債甚巨。營業困難。向第二特區地方法院聲請破產。已經該院受理照准。並定本月十五日召開債權人會議。茲將法院裁定主文照錄於下。(一)福寧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應予宣告破產。選任徐永祚為破產管理人。(二)破產管理人之住址。愛多亞路一二三號。(三)申報債務權之期間。自二十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至同年九月十四日止。第一次債權人之會議日期。二十五年九月十五日下午二時。(在本院第四法庭)(四)破產人之債務人及屬於破產財團之財產持有人。對於破產人不得為清償或交付其財產。並應即交還或通知破產管理人。(五)破產人之債務人應於規定期限內。向破產管理人申報其債權。其不依限申報者。不得就破產財團清償云。

10 海關通告招考輪機員

海關總稅務司公署海務科布告云。本科現擬招考用華籍輪機員數人。在海關船隻上服務。凡年在二十二歲以上。三十歲以

航訊

下。身體強健。品行端正。領有交通部頒發之輪機員合格證書。而願就斯職者。可於本年十月十二日以前。親筆具函。並將所執各項證書。抄具副本。一併送交上海漢口路江海關內本科。聽候定期考試。如經錄取。經海關醫院檢驗身體。認為合格後。先行試用六個月。一俟試用期滿。如成績優良。再予正式派任職務。特此通告。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此乃先哲至言人人共曉

輪船欲適其用必先配用優美「司多」

古語有「備美致用」備了物不切實用等於買了「廢物」不耐久用等於「浪費」輪船所用司多照劣等物於高等貨比較價目雖然便宜了幾成但高等貨耐用質超過了「劣物」數倍仔細計算還是高等的便宜許多所以許多高明的船東歷來向敝號採辦「司多」因為有十餘年專售高等司多的信譽從不作低價號召暗中以劣物欺人的勾當敝號謹以誠實信義為輪船界服務

舊主顧固屬同聲讚美 新主顧試用保證滿意

▲歡迎比較報價單備索▲

上海百老匯路閩行路口 電話四三八五五 電報四五五六 義昌盛五金號啟

大達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南六十舖外灘二十號

電話 租界一八二一
南市三二七五
報掛號五六四

利達 駁鐵	亨達 駁鐵	元達 駁鐵	儲亨 輪拖	儲元 輪拖	廣 祥	大 達	大 豫	大 蘇	大 慶	船 名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通揚各埠	北 沙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通揚各埠	開往地點
					五下午	全上	全上	全上	二上午	開船時間

◀頭碼號五四南滬船▶

大通仁記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南外馬路大通碼頭

營業部南市二三四二
電話掛號一六四



總務部南市二三四一
輪埠南市二三四三

每行一艘 開日每

正 大	隆 大	志 大	鴻 大	船 名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各 埠	地 點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二 上	開 船 時 間

●頭碼號六十五南滬泊船●

附錄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章程

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會員大會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會係上海市區域內輪船業同業所組織定名曰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

第二條 本會事務所設立於上海廣東路九十三號

第三條 本會以維持增進同業之公共利益及矯正營業上

弊害爲宗旨

第二章 會務

第四條 本會應辦之事務如左

- 一 關於業務之研究及指導事項
- 二 關於業務之改良及發展事項
- 三 關於業務之調查及編纂事項

附錄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章程

四 關於航權之恢復及保全事項

五 關於同業之維護及糾正事項

六 關於同業之評議及調解事項

七 關於同業之徵詢及通報事項

八 關於同業之請願及建設事項

九 關於營業規程之擬訂及監護事項

十 關於草擬航業法規建議於政府事項

十一 關於條陳同業利害建議於主管官署或本

市商會事項

十二 關於舉辦航業上之輔助事業及公益事項

十三 關於發行航業刊物事項

一

十四 關於促進航業合作事項

第三章 會員

第五條 凡上海市區域內置有輪船經營運輸之公司行號

均應為本會會員但須經過下列手續

一 本會會員二家之介紹經執行委員會之通過

二 填寫入會志願書及會員代表名單

三 繳納常年會費

第六條 本會會員應享之權利如左

一 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二 提出議案及表決權

三 本會章程所載各項事務之利益

第七條 本會會員應盡之義務如左

一 遵守本會章程及決議案並呈准備案之營業

規程

二 擔任本會推舉或指派之職務

三 應本會之諮詢及調查

四 按期繳納會費

五 準時出席會議

六 不侵害他人營業

七 不兼營不正當營業

第八條 本會會員如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喪失其會員資格

員資格

一 營業期間屆滿或因他項事故自行解散者

二 受破產宣告者

三 與他團體合併或遷移他處者

四 被本會除名者

第九條 會員如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由常務委員會

先予以口頭或書面之警告如不服從時提請會員大會決議除名

一 背違本會章程及決議案者

二 凡本會章程規定及決議應行擔負之各項費

用不於本會通告限定期內繳納者

三 有不正当行為並妨害本會及同業名譽者
四 為航業所不應為之業務及侵害他人營業者
第十條 會員喪失資格後即失去應享本會之一切權利其所繳一切費用概不發還

第四章 組織

第十一條 本會會員以公司行號為本位每一公司行號得派代表一人至二人以經理或主體人為限其最近一年間平均店員人數每超過十人時得增派代表一人由各該公司行號店員中互推之但至多不得過三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為代表

- 一 褻奪公權者
- 二 有反革命行為經法庭判決確定者
- 三 受破產之宣告尚未復權者
- 四 無行為能力者

第十二條 本會會員推派代表時須給以委託書並通知本會其改派時亦同

附 錄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章程

第十三條 會員代表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予除名

- 一 發生第十一條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
- 二 違反本會章程及決議案者
- 三 有不正当行為並妨害本會及同業名譽者

第十四條 會員代表除名之處分須經會員大會之決議行之

第十五條 決議除名之代表由常務委員會將其事由通知該

代表所代表之會員撤銷其代表資格同時由原會員依法改派代表入會補充如會員代表自行請求退會經會員大會決議許可時其通知及改派手續亦同

第十六條 本會受上海市黨部之指導向上海市社會局立案

並以交通部為最高監督機關

第十七條 本會為上海市商會之會員

第五章 職員

第十八條 本會由會員代表大會就會員代表中選舉

一 執行委員十一人設執行委員會對本會章程

之規定及會員大會之議決案行使職權由執行委員會互選常務委員三人設常務委員會主持會務再就常務委員中推選一人爲主席對外代表以主席任之

二 監察委員七人設監察委員會監察執行委員會執行會員大會之決議審查執行委員會處理之會務稽核執行委員會之財政出入及決議執行委員會提交之處分會員案件

前項委員均爲名譽職

第十九條 選舉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以無記名選舉法行之得票最多數者爲當選並以得票次多數者爲候補委員票數相同時以抽籤定之

前項候補委員執行委員額定五人監察委員額定三人

第二十條 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任期均爲四年每屆二年改選半數應改選者不得連任惟第一次之改選以抽

籤定之第一屆執行委員留任六人第一屆監察委員留任四人以後交替改選

第二十一條 委員有缺額時由候補委員依次遞補常務委員有缺額時由執行委員會互選補充均以補足前任任期爲限

第二十二條 本會爲增進辦事效力集中同業意見起見組設設計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選定會員代表若干人爲設計委員由本會函聘之均爲名譽職

第二十三條 本會設秘書長一人由執行委員會延聘商承常務委員會辦理會務下設秘書幹事書記會計及辦事員若干人

第二十四條 本會重要事務須經會員大會決議由執行委員會執行之但會中常務由秘書長商承常務委員會行之

第二十五條 委員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經執行委員會之決議令其退職並於會員大會追認之

一 有不得已事故請求辭職者

二 曠廢職務者

三 於職務上營私舞弊或其他不正當之行為者

四 發生第十一條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

第六章 會議

第二十六條 本會會議分左列五種

一 會員大會

二 執行委員會

三 常務委員會

四 監察委員會

五 設計委員會

第二十七條 會員大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會員大會之主席以本會常務委員輪流充任之

本會常務委員輪流充任之

第二十八條 年會每年舉行一次由執行委員會召集之

第二十九條 臨時會遇本會事項有必要時由執行委員會召集

之或經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亦由執行

附 錄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章程

委員會召集之

第三十條 凡召集年會時須將應議事項於十日以前通告各會員代表

員代表

第三十二條 會員大會之決議權每一會員代表一權

第三十三條 關於所議事項與會員或會員代表本身有關係時該會員代表無表決權如主席或執行委員認為有關係會員之代表有退席之必要時得由主席通知該代表隨時退席

該代表隨時退席

該代表隨時退席

該代表隨時退席

第三十四條 會員大會之決議以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代表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代表如不及過半數時得行假決議將其結果通告各代表於一星期後二星期內重行召集會員大會以出席代表過半數之同意對假決議行其決議

左列各款事項之決議以會員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出席代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第三十四條 左列各款事項之決議以會員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出席代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如超過半數而不及三分之二時得以出席代

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假決議將其結果通告各代表於一星期後二星期內重行召集會員大會以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對假決議行其決議

一 變更章程

二 會員或會員代表之除名

三 執行或監察委員之退職

第三十五條

執行委員會每月開常會二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常務委員會召集之並以本會主席為開會時之主席主席有事時得由常務委員一人充任之

第三十六條

常務委員會每星期開常會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主席召集之並以主席為開會時之主席主席有事時得由常務委員一人充任之

第三十七條

監察委員會每月開常會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監察委員二人以上之署名召集之會議時之主席輪流充任之

第三十八條

設計委員會開會無定期經常務委員會認為必要

第三十九條

或經設計委員三人以上之請求隨時召集之
第七章 經濟

本會經費之徵收方法如左

(甲) 凡有輪船行駛江海各航綫之公司行號每年各繳納會費國幣二百元並按照其所有輪船之淨噸每年每噸再加納國幣七分

(乙) 凡有輪船行駛內河各航綫之公司行號每年各繳納會費國幣五十元並按照其所有輪船之艘數每年每艘再加納國幣十元

第四十條

本會如遇特別事故須籌募特別捐時須經會員大會之決議如會員大會不及召集時經執行委員會議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通過舉行但仍須提交下屆會員大會追認之並備具理由書呈准上海市社會局備案後方得開募

第八章 附則

第四十一條

本章程經會員大會之通過呈請上海市社會局核准並轉報交通實業兩部備案後施行

第四十二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四十三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會員大會之決議隨時修正之呈由上海市社會局核准並轉報交通實業兩部備案

廣告價目表

名	第一個月	三個月	半年	全年
封裏全頁	七十二元	一百五十元	二百六十元	四百三十二元
底面全頁	六十元	一百二十六元	二百十六元	三百六十元
底裏全頁	五十元	一百〇五元	一百八十元	三百元
銅版紙全頁	五十元	一百〇五元	一百八十元	三百元
普通全頁	四十元	七十二元	一百四十四元	二百四十元
普通半頁	二十元	四十二元	七十二元	一百二十元
普通四分之一	十元	二十一元	三十六元	六十元

- 一 廣告欄用白紙黑字如須用色紙或彩印者價目另議(封面底面當然照本刊所用色紙)
- 二 廣告如須用圖畫者可由本刊代辦製版費照值收取
- 三 廣告文字中英均可
- 四 本刊定每月十五日出版廣告稿須於出版十日前提交
- 五 廣告須預先期預付
- 六 在登載廣告期內贈送本刊一份

本刊定價表(每月出版一冊)

冊	數	刊費		郵費
		國內	國外	
一	冊	二角	三角	分九
預定半年	十一期以前每六冊	一元	一角八分	一角四分
	共十一期(年鑑在外)	二元	三角三分	九角九分
預定全年	共十二期(年鑑在內)	四元	五角三分	一元五角

凡定閱者報費郵費均請先惠不通過匯兌之處可用郵票代現九五折計費以一分二分五分一角者為限

版 權 所 有 不 准 轉 載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五日出版

航業月刊 第四卷 第三期

定價二角

編輯兼
發行者

廣東路九三號
上海市輪船業同業公會

電話一六〇五二

印刷者

上海浙江路五三六號
華豐印刷鑄字所

電話九〇三五八

代訂處

國內各郵局

代售處

作者書社
開明書店

寧紹商輪股份有限公司

期				船	址	地
靜寧	紹寧	紹寧	新	船名	寧波漢口等埠	總公司 上海江西路六三號 電話一八七八二二三 分公司
期定無	一十日班	期星四二六	期星一三五	班期		
南北洋長江	上海漢口沿長江各埠俱停靠	寧波上海兼海	上海寧波兼海	航綫		

聯安航務局船期廣告

上海南市馬路三百十號
電話二二二九八六
三三九六號掛報電號

六期星	五期星	三期星	二期星	一期星	期日
台州	大華	穿山	達興	舟山	船名
定海石浦海門	定海穿山海門	穿山定海海門	定海石浦黃巖海門	定海穿山海門	開往地點

下午四時開行

船船滬南碼頭

香港會期間兼灣普陀

時事新報

評論——光芒四射

消息——準確敏捷

創業二十有九載
閱者皆知識階級

編制——顯豁醒目

特刊——精彩新穎

以服務社會為職志
公認為民衆之喉舌

銷數普遍各界

廣告效力最大

館址

電話

電報掛號

上海愛多亞路一三〇號

一五七〇〇共十線轉接各部

六六九〇郵箱三四八號

請各輪船公司注意

貴輪如欲得安全之保障請向上海著名的

永寧 肇泰 太平 寧紹 先施
聯保 聯泰 華安 海上

保險公司聯合組織的

最可靠的
最卓越的
中國船舶保險聯合會保險

辦事簡潔
賠款迅速
已有事實證明斐聲各界

如承賜顧請與主任湯旦華接洽無不竭誠歡迎

會 址 設上海愛多亞路一六〇號